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叢刊

(乙種四十四號)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十九年六月刊行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 (China Inter-

national Famine Relief Commission)

【會務】 (1) 籌辦賑濟天災 (2) 提倡防災事業

【總會】 北平東城菜廠胡同六號

【電碼】 Famine 或 二四〇五

【簡碼】 本德雷氏十字電碼 教會電本

【電話】 東局三二八四 四四〇四

【各省分會】 河北 山東 河南 山西 湖南

湖北 陝西 北平 江西 四川 貴州 雲南

察哈爾 甘肅 綏遠

【常設分委辦會】 農利分委辦會 公告分委辦會

查放分委辦會 森林分委辦會 移殖分委辦會

章則分委辦會 財務分委辦會 花簽分委辦會

【組織】 由各省分會代表於每年大會時推舉會員

華洋各半組織執行委員會統理一切會務

【民國十九年度執行委員】 朱友漁 全紹文 李

協(王季緒代) 谷卓志(余儀慶代) 周永治 金井

清 梁如浩 章元善 戴樂仁 顏惠慶 寶

道(周齡春代)

【職員】 會長梁如浩 副會長谷卓志 司庫朱

友漁 周永治 總幹事章元善 名譽副總幹事

艾德敷

【農利分委辦會】 戴樂仁(主任) 章元善(秘書)

步濟時 卜 凱 陳 達 丁 蔭 郭仁風

艾 德 徐 澄 劉大鈞 麻 倫 孫翼舜

唐有恒 朱友漁 刁敏謙 艾德敷

【合作委辦會】 卓宣謀 陳 達 陳宰均 章

元善 曾同春 董時進 戴樂仁 魏兢初

【總會分股】 稽核 庶務 文牘 工程 檔卷
統計 農利

【農利股】 楊嗣誠(主任) 陳鴻翰 崔源道 房錫

三 高乃明 高翊良 夏念先 田起龍 李念

慈 侯立山 杜克明 強培鐸(股內同人以到會先
後為序)

【查帳員】 湯生洋行會計師

MG
F276.2-53
10



3 1798 1984 6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目錄

挿圖.....七幅

籌備及管理.....八頁

小引.....一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簡章.....一一三

函件摘要.....三一五

開會各組概況一覽表.....六十七

各組聽講員出席時數統計表.....八

紀事.....二六頁

甲組紀事.....一一四

乙組紀事.....五十八

丙組紀事.....八十九

丁組紀事.....一〇一一

戊組紀事.....一一一二

己組紀事.....一一一六

目錄

庚組紀事.....一七一—一九

辛組紀事.....一九一—二〇

癸組紀事.....二一

課程表.....二二

開會秩序.....二三

各組開會時社外人員之參加者.....二四

各組開會時總會人員之演講詞.....二五—二六

講義.....二七頁

中國之合作運動.....一—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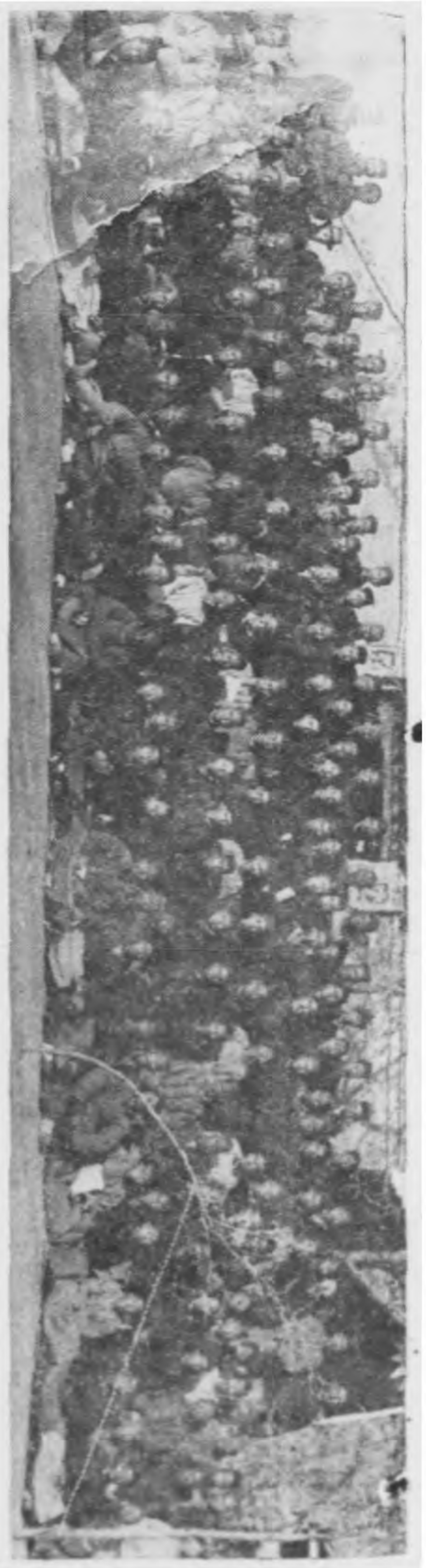
附錄.....三〇頁

一 職員.....一一六

二 講員.....七一—一

三 聽講員.....一一—三〇

本會彙刊及合作文字所
歡迎轉載須註明轉錄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
會叢刊某種某號或某
期字樣



社縣代人三聽水縣攝廿一十八年組
十表十講會北于一一月年組
六四七員所放店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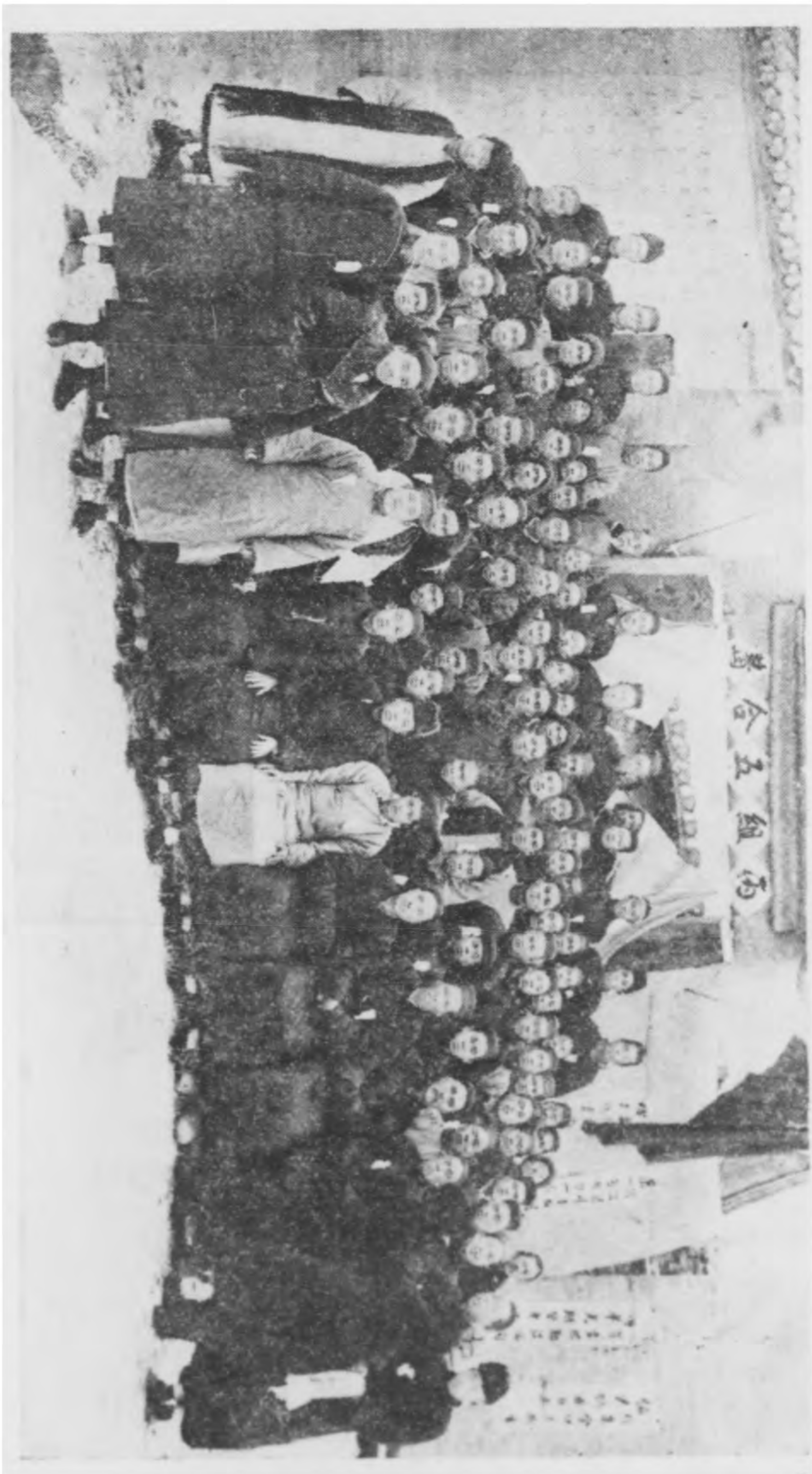
九縣代八百聽莊平攝廿一十八年組
社六表人五講會西于一一月年組
十四十員所丁廣日

【一】 影留組兩戊甲



插

圖



社六十三 縣八表代 人五十七員講聽 前門所會汪大鄉柏于攝 日五十月二十年八十 (三)

影留組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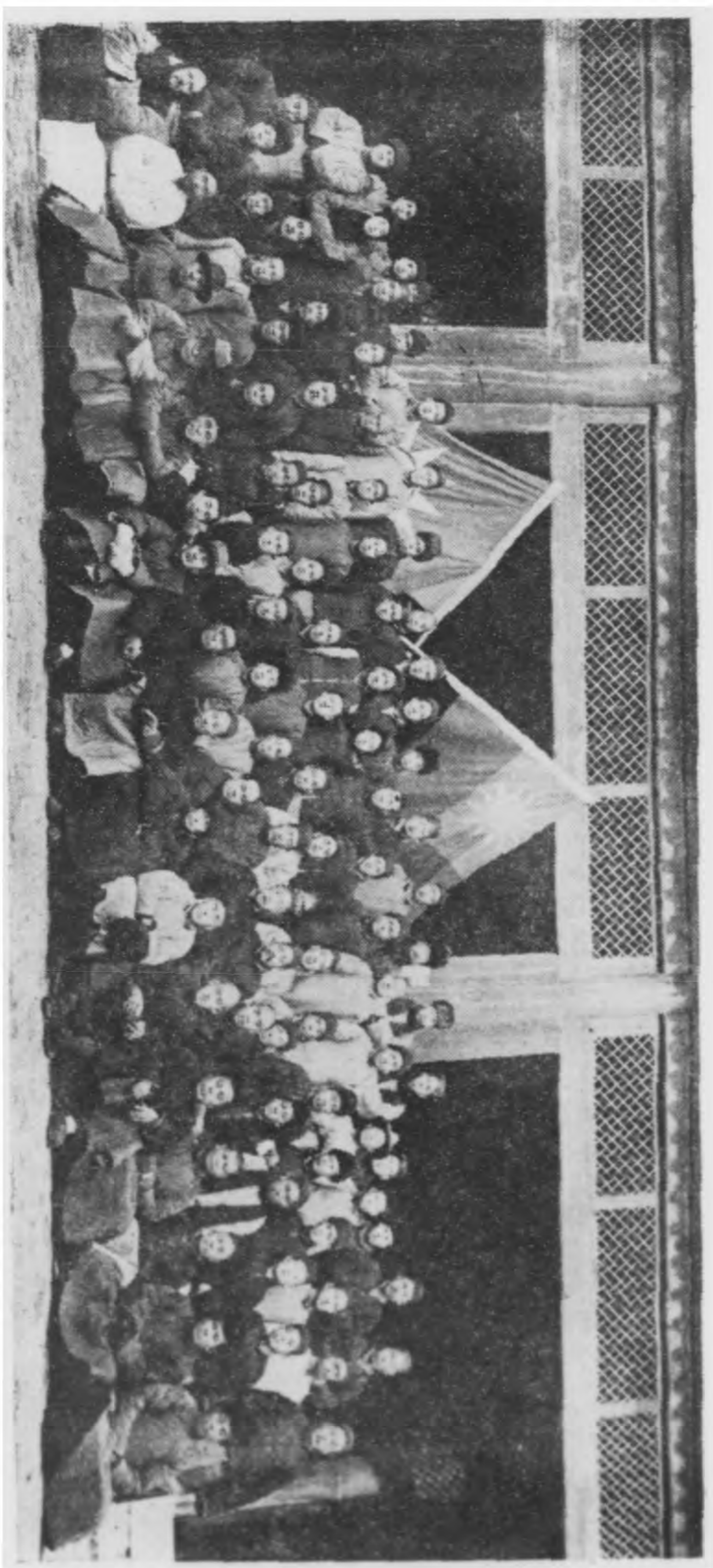
社六十二縣六表代 人七十五員講聽 寺殿華之上山士孔大氏元子攝 日五廿月二十年八十 (四)

影留組丁

插

圖

三



十九年十月廿七日代八員聽前大文城安攝日月年十
社十縣表三九講殿廟內國于二一九

(五)

組已
影留



八五七代人十員聽前講會八北深攝日十二年十
 社十縣表八百講室所莊趙澤于二月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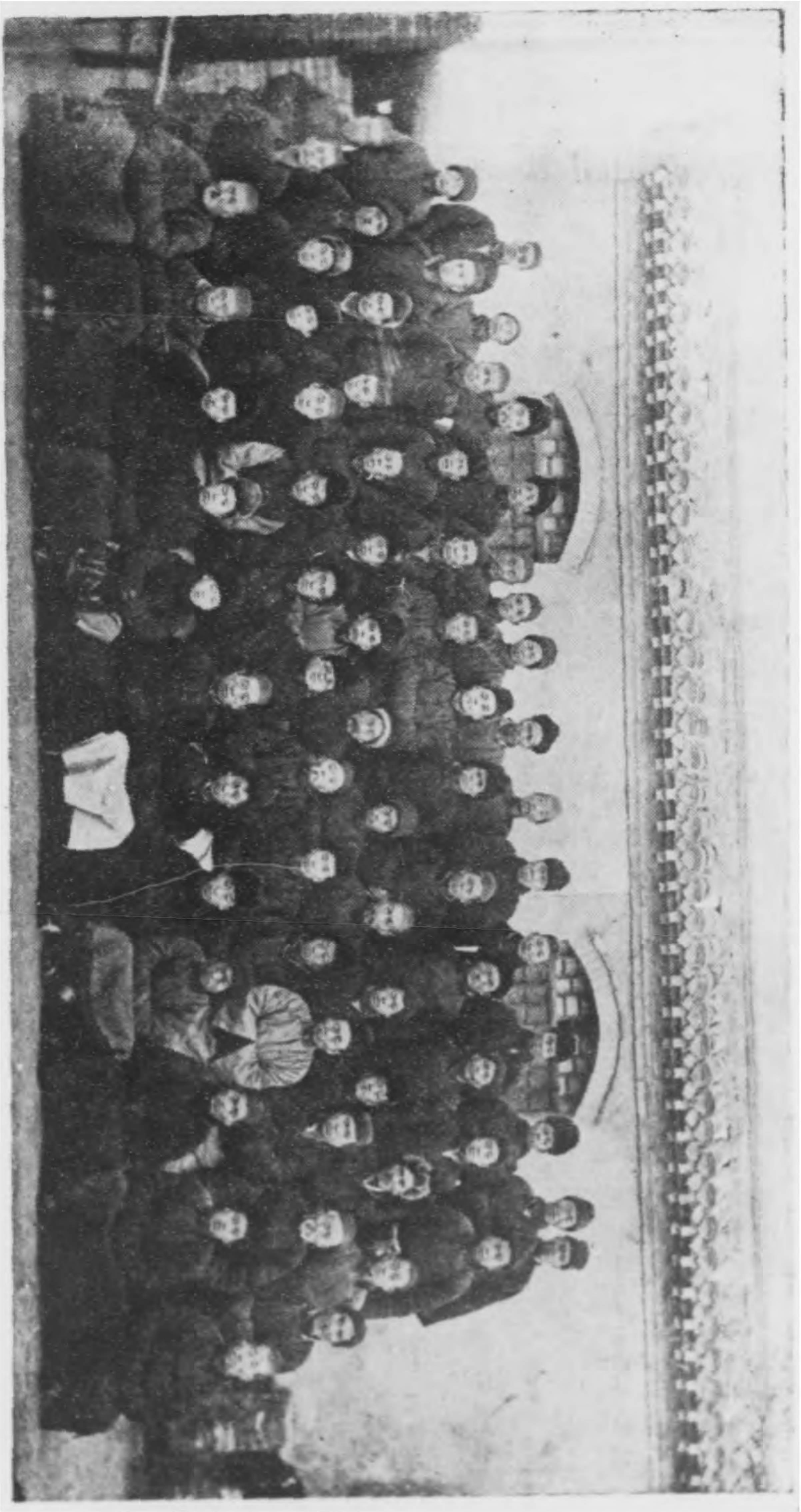
(六)

庚 留
 組 影

舞

圖

五



社二十二縣四表代 人三十五員講聽 所會文里小間河干攝 日二十二月二十年八十

〔七〕

影留組辛

籌
備
及
管
理

小引

楊嗣誠

農民知識缺乏，合作事業深受其影響。本會因欲從事補救，所以每年必辦講習會。意在使人人都受有相當訓練，合作事業好本固枝榮。

講習會歷辦五次，曾三易其法，無非因時制宜，增加效率。這一次講習會，仍利用各地合作社之自動，本會僅協助指導，良以第四次講習會採用此種辦法，其功效大而速，業經調查證明，故復擴大規模舉辦一次。這次講習會，原分十組，結果除良

鄉一組，因為會址不利中途停止外，其餘九組，都是辦的盡轟烈烈，功效如何，自然還須再過些時候，才可以看得出來。但是所有籌備的經過，以及各組開會的成績，無一不有保存和借鏡的價值。當經分類整理，編輯起來，惟講義之採用舊有專刊者，不再贅錄，而紀事材料，則完全就各組報告稍加潤色，總期不失其真，以資比較。至各組相同之件，更概舉一例，藉省篇幅。現在編輯業已竣事，這一本『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遂即出版。

籌備及管理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簡章

- 一 本屆講習會劃分十組。由總會指定之適中地點。聯絡附近各社自動組織之。但總會酌予經濟上及訓練上之協助。
- 二 講習會之組織及管理責任。純由各社自負。總會協助。只限於1 供獻意見。2 供給講員及教材。3 津貼費用。
- 三 講習期間一律五天。會期先由總會規定。遇有特殊情形者。得商得總會同意。將會期提前或挪後。
- 四 講習會課程。由總會規定。如須變更。可先商得總會之同意。茲規定課程如下。合作概論一小時。中國合作運動史一小時。章程六小時。經營方法及表格八小時。會計簿記八小時。購買合作一小

籌備及管理

時。販賣合作一小時。討論四小時。

- 五 講習會之講員。以各該講習會自行推舉者為主。總會供給講員。每處至多以二人為限。
- 六 總會津貼。按到會聽講之人數多寡而定。約以每聽講員一人津貼一元為度。但每處津貼總數。至多不得超過一百元。
- 七 前項津貼。專為補助講習會籌備及開會時公共開支而設。至與會聽講員之旅費。應完全自備。或由本社酌量資助之。
- 八 講習會如願得總會之協助。須將總會製定之講習會報告單。由參加各社蓋戳。并由各執行主任簽名。連同講習會詳細辦法一份。送交總會核辦。總會認為滿意時。始予協助。
- 九 開會時期內。無總會人員到場者。不能領津貼。
- 十 除總會所指定之十組外。如因特殊情形。能聯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絡二十社以上並有四十人以上聽講。另辦講習會者亦得向總會申請協助。但協助與否由總會酌奪之。

附告一 本屆講習會分組計畫如下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廣平西丁莊	成安東河	柏鄉大注	元氏大孔	唐縣北放水	安國西北莊
廣平大名2132 威縣2	成安6 肥鄉47	柏鄉8 臨城11 內邱2 新河10	元氏2023 高邑5	唐縣19 完縣13 曲陽1	安國14 博野107 清苑107
計4縣65社	計2縣53社	計7縣46社	計4縣51社	計5縣38社	計6縣95社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庚深澤	辛河間	壬良鄉	癸香河
深澤 深澤 來鹿 122943	河間 獻山 81914	良鄉 房山 21143	香河 香河 81521
計5縣95社	計4縣48社	計5縣82社	計5縣53社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告二 經總會指定担任通信各社及聯會總會認為均有相當能力。但如有不能負通信責任情形時。得由區內各社會商另行改定一社以代之。不願辦者聽。

附告三 各組對於盡歸本區內之各社。須充量通知聯絡。以求普遍。如區內各社自動向本組通信合作。社接洽尤佳。

附告四 講習會報告單等。可向總會索取。必要時總會可先將應用表格等件。選送各組通信合作社。附告五 講習會會場及聽講員膳宿事宜。各組須於事先妥為籌畫。但勿過事鋪張。以資撙節。並須為總會人員代備寓所伙食。惟費用仍歸總會支付。

▲上項簡章。是民國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經合作委辦會第五十八次會議議決的。在第五十一期合作訊中公佈▼

函件摘要

【通知各組通信合作社函】 逕啓者。查上年第四次合作講習會。由各地合作社自動組織。分組進行。本會僅從旁協助。據當時及過後之觀察。此項講習會效用至大。是以本年仍照上屆辦法。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其簡章業在第五十一期合作訊中披露。想貴社閱後。自能明瞭。因本屆講習會擴大範圍。劃分十組辦理。每組各于適中地方。選擇成績優良之社。擔任通

籌備及管理

信事宜。查△組通信處。經本會考慮結果。擬設於貴社。素仰 貴社人才濟濟。對於此項責任。諒必樂於負擔也。惟本屆講習會。既有十組之多。本會為便利派員襄助起見。用將會期先事擬定。並希各組一律於十一月十五日以前籌備妥貼。報告前來。以便彙齊。支配一切。茲附上應用報告單一全份。及 貴組區內各社通信住址單一份。即請 仔細查閱後。先聯絡附近各社從事籌備。並通知區內各社報名參加。早將報告單填好寄來。是為至盼。專函通知。至希 查照辦理。並望將籌備情形隨時函報為荷。此致

附第五次合作講習會空白報告單一全份。又區內各社通信住址單一份。

▲原函於民國十八年十月十五日發出。所附報告單。仍採用「四合講」的報告格式。因已見該報刊。茲不重錄▼

【致河北省農鏡廳函】 敬啟者。查農村信用合作

三

社爲改良農村經濟惟一良好之組織。敝會倡辦此舉。六載於茲。自民國十四年起。爲予合作者以訓練機會起見。每年利用農暇。舉辦合作講習會一次。召集各地合作社社員。授以合作知識。俾回社經營。有所依據。實施以來。頗見功效。惟以前三次均由敝會召集。僻遠各縣。來平聽講。似有不便之感。且近來社數已多。再由敝會召集。不但勢難普遍。且非敝會養成各社自動精神之本旨。爰於去年舉辦第四次講習會時。改由各地合作社自行分組試辦。效果美滿。用復議決。本年應辦之第五次合作講習會。仍本上年辦法。由各縣合作社自動組織。敝會從旁協助。業將河北各縣合作社。劃分十個講習區。酌定廣平。柏桓鄉。元氏。唐縣。安國。深澤。河間。良鄉。香河。肥鄉。（原定成安。嗣經當地各社申請。改爲肥鄉。）爲開會適中地點。以期訓練普及。素仰貴廳關懷農政。提倡合作。對於斯舉。諒必贊同。爲此檢同第五

十一期合作訊一份。本年講習會章程。載在內。函請查照。乞即函囑各該縣政府。屆時妥爲保護。俾利進行。除另函該各縣政府外。相應函請查核見覆爲荷。此致

附第五十一期合作訊乙份。

▲原函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五日發出。同月十一日即蒙河北

省農鏡廳函復照辦。

【河北省農鏡廳復函】敬復者。頃准大函。以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將河北各縣合作社。劃分十個講習區。酌定廣平等十縣爲開會適中地點。請飭各該縣政府。屆時妥爲保護等因。准此。除分令各該縣知照外。相應函復。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致會址所在各縣縣政府函】敬啟者。查農村信用合作社。爲改良農村經濟惟一良好之組織。敝會倡辦此舉。六載於茲。自民國十四年起。爲予合作者以訓

練機會起見。每年利用農暇。舉辦合作講習會一次。召集各地合作社社員。授以合作知識。俾回社經營。有所依據。實施以來。頗見功效。惟以前三次均由敝會召集。僻遠各縣。來平聽講。殊感不便。近來社數已多。再由敝會召集。不但勢難普遍。且非敝會養成各社自動精神之本旨。爰於去年舉辦第四次講習會時。改由各地合作社自行分組試辦。同時函請各該縣政府予以保護。成績殊佳。本年鑒於上屆辦法效果美滿。用復議決。本年應辦之第五次合作講習會。仍本上年辦法。由各縣合作社自動組織。敝會仍從旁協助。并將河北各縣合作社。劃分十個講習區。酌定廣平。柏鄉。元氏。唐縣。安國。深澤。河間。良鄉。香河。肥鄉。(原定成安。嗣經當地各社函請。改爲肥鄉)爲開會適中地點。以期訓練普及。茲准貴縣(△△信用合作社合作聯合會)函報。前項講習會。業已組織就緒。定於自△月△日起。至△月△日止。在△△地方

籌備及管理

正式開會等因。爲此檢同第五十一期合作訊一份。本年講習會簡章登載在內。送請鑒管。屆時即乞俯屬保護。俾利進行。至級公誼。尚希查照。賜覆爲荷。此致

附第五十一期合作訊乙份。

▲原函於各組籌備統緒報告到會。隨時填發。今期內承各該縣政府特別幫忙。惟復函因太多不錄▼

填發聽講證書

九組聽講員共七百七十七人。其已註明出席時間者。(內有七人未註明出席時間)一律於閉會後補給證書一紙。上項證書。仍是依照前幾次的辦法。填好後函送各該社。再分別轉交聽講員本人。原函及證書格式。一律與第四次相同。因已見「四合講」彙刊。茲不重錄。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開會各組概況一覽表

戊	丁	丙	乙	甲	組別
十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一日	十二月十一日至二十一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五日	十一月二日	會期
30	34	34	34	34	上課時間
北放放水	故解富大 寺村村孔 韓莊王宋 莊窠宋曹	西東趙大 新新安 梁南呂 村營管	西東前胡 屯北元家 莊莊固莊 路閻彭東 固村固河	西丁莊	備籌名社
北唐放水縣	大元孔氏	大柏注鄉	胡肥家莊鄉	西廣丁莊平	會址
37	57	75	92	158	人聽講數
16	26	36	41	69	社代表數
完唐縣 滿定城縣	欒甯柏 城晉鄉 元高趙 氏邑縣	南隆內 宮平邱 高新堯 邑河山鄉	成肥安鄉 廣平	大廣 名平 肥曲 鄉周	代表縣名
36.13	75.34	78.64	69.85	126.96	總開支數
36.13	46.24	78.64	69.85	99.42	津貼會費

九組	總計	癸	辛	庚	己
—	—	十九年一月十日 至十四日	十八年十二月 十五日至二十	十八年十二月 十一日至十五	十九年一月二 日至六日
—	—	30	30	30	30
四十三社	—	北六百戶	小馬里 祝村 後申 高王化	北南小王家 劉劉梨元 家莊莊元 莊莊莊元	高東南西 劉張 長家家 業仕莊莊
—	—	北六百戶	小河里 文間	北深 趙八 莊澤	城安 內文 廟國
717	—	34	53	118	93
334	—	17	22	58	49
三十九縣	—	三通縣 香河	河大 間城 獻鹽 縣山	管饒東深 縣陽鹿縣 深無定 澤極極 縣縣縣	安博無 縣縣野極 清安蠡 苑平縣
\$706.63	—	35.48	76.03	113.20	95.00
\$620.76	—	35.48	60.00	100.00	95.00

▲ 1. 其中已組一組會期本定為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至五日。只因郵遞延誤。得信較遲。依期籌備。已來不及。故展期至十九年一月二日至六日。

2. 王組擔任通信者是良鄉琉璃河社。該社亦曾着手籌備。惟嗣因所籌借之會址（本鎮兩級小學校）被軍隊借駐。結果停辦。

3. 已辦各組費用多數由總會依照簡章津貼。其不敷之數。則由籌備各社分別負擔。

籌備及管理

各組聽講員出席時數統計表

	各 組 出 席 人 數									合 計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癸		
出 席 時 間	34	80	62	37	9	—	—	—	—	188	
	33	7	—	6	6	—	—	—	—	19	
	32	6	2	6	6	—	—	—	—	20	
	31	—	—	3	2	—	—	—	—	5	
	30	2	4	5	—	7	32	63	37	20	170
	29	3	—	1	—	1	—	—	—	—	5
	28	—	4	5	1	3	1	—	2	1	17
	27	1	—	1	—	6	25	—	1	—	34
	26	—	4	1	—	1	—	—	1	1	8
	25	3	1	—	—	1	—	—	—	1	6
	24	2	—	1	1	1	13	28	5	—	51
	23	5	—	2	1	—	—	—	—	1	9
	22	7	—	—	7	—	—	—	1	1	16
	21	1	—	1	1	1	4	—	—	—	8
	20	22	3	1	3	1	—	—	1	1	32
	19	—	—	—	1	1	—	—	1	2	5
	18	1	1	—	1	—	9	8	1	1	22
	17	—	—	—	3	1	—	—	—	—	4
	16	6	2	—	—	1	1	—	—	—	10
	15	3	—	1	3	—	6	5	—	1	19
	14	5	—	—	2	—	—	—	—	—	7
	13	—	—	1	2	—	—	—	2	—	5
	12	—	1	—	—	1	2	10	1	—	15
	11	—	—	—	1	—	—	—	—	—	1
	10	3	5	—	1	—	—	—	—	2	11
	9	—	—	1	—	—	—	—	—	2	3
	8	—	—	1	2	—	—	—	—	—	3
	7	—	—	—	2	—	—	—	—	—	2
	6	—	—	1	1	2	—	3	—	—	7
	5	—	—	—	—	—	—	—	—	—	—
	4	—	3	—	1	—	—	—	—	—	4
	3	—	—	—	—	3	—	—	—	—	3
	2	1	—	—	—	—	—	—	—	—	1
	總 人 數	158	92	75	57	31	93	117	53	34	710
計 時 數	4431	2717	2275	1316	686	2351	2919	1456	853	未詳人戊庚未計出入席組	
平 均 時 數	28.04	29.53	30.33	23.09	22.13	25.28	24.95	27.47	25.09	計出入席組	
均 分 數	82.47	86.85	89.21	67.91	73.77	84.27	83.17	91.57	83.63	▽時共有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八

◀規定出席時間甲至丁四組34戊至癸五組30平均分數以各該組規定出席時數為準▶

紀

事

這本彙刊裏邊的材料，紀事實佔主要部分。第一因爲所需講義，多已印有

專刊，在本刊中，自然沒有多少。第二農民自動辦理此種大規模講習會，在我

國鄉間，尙屬罕見之事，不但俱能籌備周密，應時開會，且能把開會時以及開會以前以後的一切經過，一一記載起來，這更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所以這種材料，

不能不鄭重其事的把他編輯保存，藉供有志研究者之借鏡。

紀事

甲組

會址廣平西丁莊 會期十八年十一月廿一日至廿五日 聽講員百五十八人代表四縣六十九社

【細則】

1 組織 由廣平縣西丁莊社（以下簡稱本社）自動發起。總會協助組織之。

2 籌備

推舉翟文彬王文華等為籌備員。依照總會所定簡章籌備之。

3 會址 廣平縣北區西丁莊。

經費 開會所需一切經費。概由本社籌墊。俟閉會後。再向總會請求照章津貼。如有不敷。由本社擔負之。

5 課程 於總會規定之課程（詳見合作訊五十一期）以外。加農村問題四小時。

6 會期 於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二十五日止。各社聽講員務於二十日午前十點鐘報到。

7 報名 以十月二十五日至十一月十日為報名期。報名時填具報名單。寄至廣平西丁莊合作社事務所。

8 資格 各

社聽講人員。以能寫讀者為合格。每社可於重要職員中推選二人。到會聽講。

9 費用 聽講員一切旅費（包括火食路費書籍筆墨紙張等）概歸自備。或由各本社酌量資助之。

10 待遇 由本會代覓寓所。代組飯團。代備講義。

11 歡迎及歡送會 預定於開幕和閉幕時。開歡迎會及歡送會各一次。備有茶點遊藝及講演。以助餘興。

附註 總會發刊甲種十八 乙種十七 二十三 二十五 二十七 三十四號各種合作書籍。尤須充分帶來。

【通知】 逕啟者。敝社自經總會指定為「五合講」甲組中心地點後。當經敝社發起組織「五合講」籌備會。並擬定詳細辦法。查 貴社列在本組區內。諒亦樂為參加。茲送上細則及報名單各一份。即請檢閱。併祈速選合格人員。於報名期內填單送交本會報名處。以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便登記而資彙集。此致

附細則一份。報名單一張。

【會場佈置】會所在村之西南隅崇明寺。該寺面積寬敞。分東西二院。有正殿二。顏稱宏壯。以西殿爲講堂。可容二百餘人。西壁掛黑板。懸總理遺像。殿前西房爲各部職員辦公處。院中搭大席棚爲飯廳。掛燈結采。當中懸合作旗一面。東院正殿與東房爲會員寢室。西房爲總會議員辦公室。前門懸國兩旗。隨風飄蕩。壁間滿佈標語。全體攝影即在該地。

【日記摘要】十一月二十一日。下午一時。正式開課。聽講員均非常專誠。課堂內表現一種嚴肅精神。二十二日。下午五句鐘。聽講員一百五十八人。(代表廣平大名肥鄉曲周四縣六十八社)及總會講員包松青。臧春華。侯立山。三君。在會所前門外合影。嗣後復有茶話清唱。留聲機。笑林。故事等。全部人員齊集一堂。

二

隨意消遣。二十三日。下午七句鐘。開同樂大會。並訂集同會錄。推選大名院堡集社執行主任王登明君編序。二十五日。下午三句鐘。功課完畢。行閉會式。全體人員都依依不捨。然爲期限所迫。又不得不於餘興之下。各自道別而散。

【費用決算】自二十一起。至二十五日止。會期之內。開支共二百五十六元三角一分。除收聽講員膳費一百二十九元三角五分。復由總會津貼經費九十九元四角二分外。西丁莊社負擔損失二十七元五角四分。所幸成績良好。又得賓客盡歡。同人等無不欣然。【同會錄序】概自秦壤井田而後。同力合作之制久廢。降及清季。五洲交通。貿易事業日繁。生活程度愈高。加以奸商操持金融。豪富重利盤剝。鄉農終歲血汗所得。幾不足供豪商之剝削。而又限於知識卑陋。不能組織團體。力謀挽救。以致民不聊生。深堪浩歎。幸中國

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有鑒於此。倣照東西成法。提倡合作社。法至良。意至美也。獨創辦伊始。人才缺乏。社務恐難發展。遂又開辦講習會。培養合作人才。歷辦四次。成效至大。今又就河北各縣合作社劃分十組。辦理第五次講習會。以期多儲人才。推廣合作。何勝欣慰。本組當即由廣平西丁莊社同志諸君。按照簡章規定。招集廣威曲大四縣區內各社。依期舉行。到會聽講者。達一百五十八人。濟濟一堂。誠盛舉也。我同志於課畢之餘。僉謂相聚五日。互相研究。一旦握別。不免離群索居之憾。又以諸社友散處僻鄉。不相聯絡。社務何能發達。於是共同集議。刊印同會錄。凡我同志姓名住址。悉載詳明。各社代表一本。以作紀念。異日各歸本社。如有聯合事宜。可以互通音信。或有疑難問題。亦可彼此解答。不惟能交換知識。又可聯絡感情。共圖前進。經濟壓迫。自有解除之一日。即總會提倡合作志願。庶亦可償矣。愚雖

紀 事

庸材。濫竽其間。今承同志諄囑。聊綴數語。以誌不忘。是為序。大名院堡集信用合作社執行主任王登明謹識。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報名單式樣

生	聽	傍				縣名社名	聽 講 員	社 員	社 員	簽名蓋章	執行主任
						姓名					

五合講甲組報名處台鑒
民國 年 月 日

【道 別 歌】 4/4

3. — 3 5 3. — | 3 1 2 2 2 3 3 2 | 6 6 6 1 2 1 6 5 | 6 6 6 7 6. —
 別 “ 何 忍 別 “ “ | 講 習 會 場 助 懷 切 切 | 遠 近 社 友 五 天 相 聚 | 研 究 新 事 業 “ “

接 “ “ 莫 如 別 “ “ | 崇 明 寺 院 忍 擔 擔 擔 | 合 作 前 途 許 多 事 業 待 我 去 披 負 “ “
 0 6 6 5 2 2 2 3 | 5. 3 1 2. 0 | 5 5 5 5 2 2 2 2 | 3. 3 1 0 —
 講 員 指 導 嘗 口 婆 心 | 辦 一 樣 辦 | 聽 講 人 員 領 教 無 切 | 欲 “ 久 裁 治 “ “

努 力 社 務 打 倒 經 濟 迫 全 在 這 東 西 南 北 我 今 去 也 舍 “ 深 話 別 “ “

5. 5 6 5 1 1 2 | 3. 2 — 1 0 ||
 何 今 日 分 手 離 別 | 惜 “ “ 難 “ “ 忍

尤 希 認 五 通 音 信 莫 “ “ 斷 “ “ 絕

王 登 明 製

乙組

會址肥鄉胡家莊 會期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至五日
日聽講員九十二人代表三縣四十一社

【會址】本組通信中心地點原經總會指定在成安縣中河社嗣因該社事務員趙中清君以地址不甚適中提議遷移當經彭固東北莊前元固西屯莊閆村路固六社職員公同議決並商得總會同意改以肥鄉胡家莊社為會址。

【細則】1 組織 以胡家莊東河彭固東北莊西屯莊閆村路固前元固等八社發起並樂意負責各社組織之。2 籌備 關於應行籌備事項分兩科辦理茲將各科籌備人員錄下。(甲)文件科趙中清袁學孟胡齡修王運亨。(乙)事務科劉士奎李時銀劉英傑胡鼎新。3 會期 自十二月一日上午起至五日下午止。4 報名處 胡家莊信用合作社事務所。5 報名日期 自十月二十五日起至十一月五日止凡逾期不報者開會講習時無聽講權。

紀

事

6 報名手續 為各社報名便利及靈轉有所依據起見特印製報名單一種送交各社依式填送核存凡不用報名單報名者概不登記以昭鄭重。7 資格 每社聽講人員定為二人須各就重要職員中推舉之總以能寫讀者為佳如無二人一人亦可。8 課程 講習會之課程已於合作訊五十一期內披露本組擬添設隨意科臨時規定之但不延長會期。9 討論 本組擬於正課之外酌加討論數小時以資交換意見。10 講員 本組講員除向總會敦請擔任主要課程外擬選各社文理經驗較深之職員充任以示自動。11 經費 本會所需燈油煤水及一切零星開支當按五合講簡章第六條之規定請求總會津貼之上項經費暫由各籌備員分別墊辦俟閉會後再向總會請求津貼倘有虧累由組織各社分擔之。12 宿舍 聽講員所住房舍業經借妥惟各人所用被

五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褥及一切應用物品須各自帶來。 13 飯食 聽講員自備飯食。但廚夫柴煤等由本組代籌之。 14 旁聽 各社如有於聽講員二人外。加送與會聽講者。作為旁聽生。倘遇講室不能容納。旁聽生暫免出席。 15 迎送會 本組擬於開閉會時。加開歡迎及歡送會。備有遊藝。以助餘興。

【請總會發給全份報告單函】 敬啟者。本月七日貴會調查員包松青君到社。談及五合講將在未經舉辦講習會之縣分。指定適中地點。分組進行。查東河社與附近各社。俱有經營能力。宜作速籌備。以便舉行等語。當經函請附近各社決議。在胡家莊舉行。開會地址。並經 貴會包先生審查認為適合。敝社等雖已著手籌備。惟關於開會辦法所需全份報告單。及本組各社通信處。尙屬缺如。設不速請發用。殊碍進行。為此除延聘附近各社同志襄助籌備外。相應函請 鑒核。並

六

乞將各種報告單及各社通信處。一併賜下。實叙公誼。此致。 十月十三日

【通知各社聽講員報名函】 逕啟者。敝社等自經總會指定為五合講乙組通信地點後。當經敝社等聯絡發起組織五合講乙組籌備會。並擬定細則。查 貴社列在本組區內。有聽講之必要。諒亦樂為參加。茲送上細則及報名單各一份。函請檢閱。併祈速選合格人員。於報名期內。填單送交報名處。以便登記。而資彙轉。此致。 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細則一份 報名單一張

▲報名單格式與甲組大致相同。不再附錄。▼

【向總會報告籌備情形函】 敬復者。頃讀來函。得悉種切。查關於本組籌備五合講一層。敝社等在未接來函以前。已由東河社代表趙中清君。召集附近各社討論進行。並經全體表決。將本組通信地點遷移胡家

莊。以便舉行。合承 貴會函囑。接洽移交。足見計劃周密。敝社等無任感佩。又十月十五日函開。希各組一律於十一月十五日以前籌備妥貼。報告前來。以便彙齊支配一切等情。當由敝社等公同負責積極籌備。詳訂細則。並印製空白報名單。分送各社。作速填報。一俟報名期滿。再行彙報。爲此除通知各社參加外。相應將所擬定詳細辦法等。一併函請 檢閱。伏望嚴加修正。俾便遵循。此致。 十月二十五日

【向總會造送各種報告單函】 敬復者。前准 貴會函開。除原文有案。不再冗叙外。後開茲附上應用報告單一全份。及貴組區內各社通信住址單一份。即請仔細查閱。後聯絡附近各社。從事籌備。通知區內各社參加。早將報名單填好寄來。是爲至盼。專函通知。至希查照辦理。並望將籌備情形隨時函報爲荷等因。當經敝社等通知各社。茲據各社報名前來。理合將參加社

數填送報告單。及講員課程經費預算表等。一併核實填訖。即祈 檢閱。以供支配一切。至級公誼。此致。 十一月十日

【請肥鄉縣長蒞會致詞函】 爲呈請開辦講習會。請求致詞。以光講演。而俾合作運動推廣事。竊敝社自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指定爲乙組五合講舉辦地點後。當經敝社同人。照章籌備完竣。茲定於十二月一日上午八時。舉行開會典禮。除函請總會轉請 鈞府。飭屬保護外。合行呈請鈞座。屆期惠臨致詞。以光講演。而資推廣。所請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伏候批示。祇遵。謹呈。 十一月二十三日

【請肥鄉各機關蒞會致詞函】 逕啟者。敝社自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指定爲乙組五合講舉辦地點後。當經聯絡附近各社。公同籌備妥貼。茲定於十二月一日上午八點開會。除呈請縣長蒞會致詞外。相應函請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貴局長屆期與會致詞指導襄助至級公誼此致

十一月二十三日

【同會錄序】 井田之制八家共耕是合作事跡已見於三代矣。迨後世井田之制廢合作之意失民衆生計大受影響。邇來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有鑒於此乃倡辦農村信用合作社以期人人互助自助。茲更爲培養合作人材在各地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十組。胡家莊亦設一組派員指導給予協助使肥成兩縣之社員皆明瞭合作之原理及進行之手續。社務發達於茲有望矣。奈因期限短促同仁等尙欲謀繼續聯絡之機會。遂公議刊印同會錄以便隨時互通消息交換意見俾社務之進行有所促進焉。

▲乙組于上項記事之外復印有日記帳籍算舉例鑄金用品格式等許多種。在研究手續方面說當爲各組之冠惟因有總會簿記程式會計規則及已製成之格式可以參考。概不錄及以省篇幅。▼

八

丙組

會址柏鄉大汪 會期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五日
聽講員七十五人代表八縣三十六社

【概要】 十月二十八日爲講習會事召集附近各社開聯席會議結果加入籌備者有柏鄉大汪呂營趙營南營兒及臨城梁村東新安西新安等七社共同負責。暫以每社二人爲籌備員擬定細則通告。三十日各社通告發出。十一月九日開二次籌備會預算經費與總會接洽本區域原爲七縣後總會指定高邑雙堤故入本組本組遂即增加一縣計有柏鄉臨城內邱堯山隆平新河南宮高邑等八縣請願參加及發起各社共計四十八社。(實際上內有因特別事故及距離太遠不到者十三社)發起參加各社均於報告單及報名單上加蓋社戳及執行主任簽名蓋章以昭鄭重。十二月八日總會包松青君到本會指導籌備一切。九日晚上開茶話會包君列席分配課程及職員。十日聽講員陸續報到並亦有未經通知而到會聽講。

者合作同志之踴躍參加。可見一斑。十一日午前八時開歡迎大會。十一時舉行開會式。十五日下午四時開歡送會。與會聽講員及旁聽生七十餘人。代表八縣三十五社。

【細則】 1 組織 由柏鄉大汪、呂管、趙管、南營、兒及臨城梁村、東新安、西新安等七社發起。共同負責組織之。 2 籌備 七社中每社推舉二人。為籌備員。正式開會時。職員另行分配。 3 地點 會址設在柏鄉縣大汪村信用合作社。 4 會期 依照總會規定日期。由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五日。 5 經費 籌備時。先由發起各社墊辦。以俟會畢。再由總會依照「五合講」簡章給與津貼。倘有不足。由發起各社負責。 6 聽講資格 聽講員各社可從重要職員中推舉二人。但須粗通中文能寫讀。 7 聽講費用 聽講員一切行李、文具及膳旅費等。概歸自備。或由

各社酌量資助。本會僅代備寓所。及組飯團。供給講義。 8 歡迎歡送 開會前後。當開歡迎會與歡送會。各一次。備有茶點音樂。以助興趣。

【通函】 逕啟者。自敝社經總會指定為丙組五合講地點。當由敝社等召集聯席會議。結果以七社為發起。共同負責組織五合講丙組籌備會。擬有細則。查貴社亦在本會區域內。當然有聽講之必要。隨函送上細則及聽講員報名單各一份。請在報名單上填寫聽講員姓名。加蓋社戳。及執行主任簽名蓋章。寄交本會核存。如有不能參加之事故。亦請說明理由。是所至盼。此致。十月三十日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丁組

會址元氏大孔 會期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五日 聽講員五十七人代表六縣二十六社

【概要】這組講習會雖說在元氏縣大孔村召集。

但是其間負最大籌備責任的，確是宋曹社王君汝霖。所以我們推他爲主任。又得大孔宋曹富村王宋解村莊策及高邑縣故寺韓莊等八社共同贊助，才完成了

這組講習會。會期前由籌備者預先函達本區域內各縣各社，請其參加。結果到會者有柏鄉、寧晉、欒城、趙縣、高邑、元氏等六縣，共二十五社，聽講員五十九人。得總會包松青、侯立山、臧春華、三君襄助一切。課程完備。講演周詳。職員殷勤招待。聽講員悉心研究。數十同志，歡聚一堂。共謀合作之發展。看此景象，合作前程，真有不限量者也。

【歡迎會】於十二月二十日，籌備妥協，各社聽講員陸續報到。於二十一日上午八時開歡迎大會。有解村初級小學校學生到場大作鼓樂。職員致詞。講員演

十

講。聽講員答詞。頗極一時之盛。

【開會式】二十一日上午十時，舉行開會式。王汝霖主席。邀請元氏縣黨部指導委員張雪菴先生演講。略謂合作運動卽民生主義之實現。能解除農民經濟的壓迫云云。

【同樂會】二十四日下午四時，全體人員開同樂大會。散會後同到大孔村東南隅土山上遊覽。只見華嚴寺（古廟）前石塔高聳。古槐參天。真使人有飄飄離塵之概。總會包先生提議合影紀念。衆皆贊同。遂於古槐之陽攝影一幅。同時並有乘輿吟咏者。（一）張錫琛歌曰：「五日講習地借華嚴。同心合作。發展在元。」（二）張英敏詞曰：「四圍平坦。土山獨高。華嚴寺裏神像全消。古槐插碧。寶塔冲霄。講習培養。合作前茅。」（三）劉起鳳詩曰：「五合講習最精詳。合作人員萃一堂。勸君勵精圖後效。從此合作大發揚。」 情趣如

何於此可見矣。

【歡送會】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一切功課完畢。開歡送會。推王汝霖君爲主席。由趙鳳池君致詞歡送。詞云「五合講演借禪堂。一別華嚴日月長。後會有期難預定。前程若夢費推詳。切實研究如君少。遵章努力笑愚忙。握手臨別何所贈。同心合作莫忽忘。」情真語摯。衆益依依。

紀

事

戊組

會址唐縣北放水。會期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五日。聽講員三十七人代表四縣十六社。

【緣起】本社於本年十月十五日接到總會來函。擬由本社負第五次合作講習會戊組籌辦之責。查歸本講習區的合作社。計有五縣三十八社。本社當即開始籌備進行。十一月一日對於應來參加的各社。發函通知。碍因交通不便。郵遞遲滯。截至十一月十日。來函報到者僅十八社。結果參加人數雖少。幸能依期開會。

【聽講員須知十則】一會期。自十一月二十一日起至二十五日止。二上課。每天六堂。每堂上課五十分鐘。休息十分鐘。上午自九時起至十二時止。下午自二時起至五時止。上下堂均以振鈴爲號。三起床。每日早七鐘應一律起床。四吃飯。早八點吃小米粥。正午十二點吃中飯。下午五點半吃晚飯。五禮節。講員每次上堂。須各起立。向講員行一鞠躬禮。

十一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表示敬意。六講室 上課時間宜各肅靜不可喧嘩出入和交頭接耳隨便吐唾。七聽講 上課時應各聚精會神誠意聽講幸勿視為兒戲。八討論 討論時間是備各聽講員交換意見的各人社中如有特別經過和困難以及本人的心得都可提出研究。九準備 在聽講時有懷疑之點應一律記出以備討論時提出討論比較聽講還有益處所以應充分的準備。十娛樂 除上課以外還有歡迎會和歡送會及時可以隨便演說隨便談笑藉資娛樂。

十二

己組 會址安國城內文廟 會期十九年一月二日至六日 總議員九十三人代表七縣四十九社

【提要】十一月十六日由西張家莊通知本縣十四社定於二十日開籌備會屆時出席者有西張莊南劉家莊西秋元村固西村伍仁橋高菜東固村西固村東長仕路景村等十社議決事如下 會址借安國縣城內文廟 會期改在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三十日 預算經費總會津貼設有不足歸由發起各社負擔且西張莊社係老社情願擔任三分之一 推舉許季芳吳致中王際昌王金鴻趙棟臣孟繁聚宋不榮七人為籌備員併推定許季芳為主任擔任借地址發通知及報告總會請求改期等事王際昌擔任司賬 二十三日向區內各社徵求同意併附去報告單一全份請各社執行主任簽名蓋章當並向總會接洽改期 二十九日總會農利股楊嗣誠主任由唐縣前來討論結果因時間及講員上種種關係會期仍須變更乃定於

十九年一月二日至六日。旋即繕發公函。通知區內各社。又復幾經接洽。幸賴當他各機關之贊助。屆將地址借定。進行無阻。會期前五日。呈報縣政府。通知各機關。十二月三十一日。總會高乃明杜克明二先生到會。

指導一切。各籌備員分配職務。力行操辦。講堂寢室飯廳茶房廚房等用俱。一月一日。聽講員均到會。計九十三人。雖時值隆冬。土匪猖獗。人數竟有如此之多。足見合作同志之熱心。聽講者之誠懇矣。二日依期開會。三日總會楊嗣誠包松青二君。因平漢路交過斷絕。竟由津保乘長途汽車趕到。同仁精神。更爲之一振。【召集籌備會函】 逕啓者。案查第五十一期合作訊。載有第五次合作講習會簡章。想 貴社早已閱及。復查本屆講習會劃分十組。已組會址。規定在安國縣西張莊社。茲敝社復接總會專函委辦。惟合作事業辦理至難。欲收美果。端賴同仁通力協作。敝社擬定於陽

歷十一月二十日十二點鐘。召開籌備會。共策進行。素仰 貴社人才濟濟。熱心合作。屆期務希 貴社公推代表一人。駕臨安國縣西張莊信用合作社事務所。開會籌備。俾便進行。至緝公誼。此致 十一月十六日

【徵集聽講員函】 逕啓者。案查第五十一期合作訊。所載第五次合作講習會簡章。及 本屆講習會劃分十組。已組會址。規定在安國縣西張莊。茲敝社復接總會專函委辦。惟合作事業辦理至難。欲收美果。端賴共同研究。此次總會對於五合講分組講習。法良意美。至堪欽佩。敝社本當援照章程依期開會。只以特別關係。未能如願。深抱歉仄。茲商得總會同意。定於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開會。同月三十日終止。會址設在安國縣城內文廟。查 貴社規定在已組區域之內。又復熱心合作。諒必樂於參加。茲特附上報告單一。份。務希 貴社於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以前依式填好。加封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寄交安國縣教育局收轉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已組籌備處俾便進行。併望各聽講員於十二月二十五日到會。至爲翹盼。專函通知。諸希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十一月二十三日

【報告總會籌備情形及變更會期函】 逕啓者。本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爲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已組會期。挪至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三十日。曾經函報 總會。諒邀 崇閱。十一月二十九日。楊嗣誠主任親到敝社。指導一切。因爲便利進行起見。會期仍須挪在十九年一月二日至六日。敝處業將安國縣城內文廟借定。作爲開會地址。十二月十二日。已將通知各社專函發訖。敝處同人刻正竭力籌備。以期完善。月前寄來之報告單。本當即時寄上。第以現在區內各社填來者僅四十八處。未便彙寄。預計將來參加之社可達六七十處。旁聽生當亦不少。一俟報名單收齊。再行函報。茲將費用預

十四

算表先行填寄。再者。按現在人數。一個講室尙可容納。如有增加。勢須兩個講室。若照五合講簡章之規定。總會講員每組僅可供給二人。敝處復乏人材。擔任課程。恐生困難。祈總會酌行加派。併望會期以前到安國縣城內大街北頭。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已組籌備處爲盼。至講議一項。併請多帶第一二次合作講習會彙刊。簿記程式爲妥。以上各等情。是否有當。統希裁示爲禱。專此函報。諸希 查照。此致。 十二月十三日

附費用預算如下。 煤二〇元。 煤油三元。 工資工食一四元。
照相一四元。 傢俱租金一〇元。 歡迎款送會二〇元。 籌備費三〇元。 文俱紙張一五元。 印刷費一〇元。 房租一〇元。
木炭薪火五元。 郵票一〇元。 雜支一〇元。

【通知參加各社函】 逕啟者。查本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爲第五次已組合作講習會會期。挪至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三十日。曾經專函通知。貴社。諒邀 收閱

邇經總會派員前來指導一切。因時間及講員上種種關係。開會日期。仍須變更。茲定於十九年一月二日至六日。爲正式講習期間。一月一日各社聽講員須一律到會。以便如期開課。會址仍在安國縣城內文廟。敝處同人對於會期之一再變更。實有諸多礙難之處。想同仁定予原諒。復查前函附去報告單一全份。統限十二月五日以前寄交本組籌備處。依期寄來者固多。而渺無音耗者亦復不少。向悉貴社對於合作事業素抱熱忱。又復人才濟濟。一經派員參加。定可增彩無量。如貴社尙未報名。祈於十二月二十六日以前。將參加出席人數。函覆本組籌備處。俾便進行。相應函達。希即查照辦理爲荷。此致。十二月十二日

【呈報縣政府文】呈爲舉辦信用合作講習會懇祈鑒核備案事。查信用合作本自助互助之原則。調劑農村經濟。對於民生裨益匪淺。然社中職員。非俱有

是項豐富常識。不足謀發展。是以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委託屬社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己組）曾經一再函催有案。當經屬社妥爲籌備。以便如期開課。查報名參加者。頗形踴躍。現已達八十餘社。講習地點。假城內文廟。開會日期。定於十九年一月二日起至六日止。共五日。所有一切籌備情形。及開會各緣由。理合備文呈報。鈞府仰祈鑒核備案。實爲公使。謹呈

【報告公安局函】逕啓者。查信用合作本自助互助之原則。調劑農村經濟。對於民生裨益匪淺。然社中職員。非俱有是項豐富常識。不足謀發展。是以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委託屬社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己組）曾經一再函催有案。當經屬社妥爲籌備。以便如期開課。查報名參加者。頗形踴躍。現已達八十餘社。講習地點。假城內文廟。開會日期。定於十九年一月二日至六日。共五日。相應將籌備及開會情形。函達 貴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局查照。准予保護。至叙公誼。此致。

【請各機關參加開會典禮函】 逕啓者。查信用合作本自助互助之原則。調劑農村經濟。裨益民生實匪淺鮮。然社中職員非俱有是項豐富常識。不足以謀發展。是以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委託屬社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已組一再函催有案。當經屬社妥爲籌備。以便如期開課。查報名參加者頗形踴躍。現已達八十餘社。講習地點假城內文廟。開會日期定於十九年一月二日起至六日止。茲擬於二號上午十時舉行開會式。屆時務希 參加指導是幸此致。

【請縣長及公安局長參加開會式函】 敬啟者。敝社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已組曾經呈報 在案。今擬於二日上午十時舉行開會典禮。屆時務希 光臨指導。不惟敝社之光榮。并作事實之提倡。何勝翹盼之至。此上。

十六

【聽講員須知】 一 每日早七點一律起床。晚九點一律就寢。二 每日兩餐。早飯八點半。晚飯四點半。三 每日上課共六小時。自九點半起。至三點半止。四 每日上課下課。及早晚兩餐。均以振鈴爲號。五 上課時各聽講員應起立。向講演員行一鞠躬禮。以表敬意。六 在課室內。不得隨便出入。及談笑吸煙。任意離位。七 討論題目。應預先充分預備。以便屆時提出。八 在寢室內。幸各留心煙火。以防不虞。九 在就寢前半時。應一律各歸宿舍。切勿在外留連。有碍公安。十 在會期內。如因有事。必須外出。務通知事務室。以便稽核。

庚組

會址深澤北趙八莊 會期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五日 聽講員百十八人代表七縣五十八社

【摘要】十一月一日接到總會報告單等指定敝合聯籌備第五次合作講習會規定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五日爲會期當即召集各社於十一月三日在王家梨元社開全體會商議通知各社辦法結果議定深縣饒陽東鹿等縣去信通知本縣遣人親自聯絡於本月五日即將通知各社之信交給郵局照寄 十四日又開全體會商酌報告總會辦法及經費預算辦事細則擔任課程等事經費一項預算大洋一百三十餘元擔任功課者規定趙斗辰馮克義趙濟炎焦錦峯王蔭楠諸人辦事細則規定七項 一、講習會地點借北趙八莊兩級小學校校舍 二、各社聽講員宿舍亦借北趙八莊兩級小學校校舍 三、聽講員所需鋪蓋及書筆等均須自行攜帶 四、聽講員飲食均由敝合聯先行設備 五、功課由敝合聯擔任者係合作概論及章程

紀

事

簿記、購買合作販賣合作等其餘盡由總會人員擔任。六、到會日期聽講員須於開會前一日到會總會人員須早二三日到會 七、本講習會定於十一日上午開歡迎會屆時擬請本縣縣長各機關參加講演 十六日將信預備完全 十七日即將信交給郵局照寄 二十一日接到總會大札言由楊嗣誠君蒞會襄理敝合聯因人才缺乏又給總會去信申請多協助一位講員 二十九日敝合聯開全體會商酌籌備日期等結果決定於十二月七日即至北趙八莊預備屆時敝合聯各社齊集於北趙八莊兩級小學校共同工作每日二十餘人 十日預備略齊是日也參加各社紛紛報到到會者計六十二社一百二十五名 十一日上午十點本縣各機關代表蒞臨照開會秩序行開會禮一時音樂大作足以振刷合作同志精神（是項音樂係聘請大梨元天主堂之音樂部）演講者有縣黨部

十七

代表。建設局長。對聽講員勉勵備至。最後總會楊嗣誠君講演。意義很多。而足以補助普通社員之心理者。乃合作社是各社員公共所有。應當共同負責。努力進行。不可倚賴他人。及受一二領導者之支配。蓋現在各社社員。大多數均具倚賴之心理。甘心受人支配也。十一點三十分禮成。便繼續上課。十五日下午課畢於四時半開歡送會。有音樂。歡送詞。歡送歌。講演。笑林等。最後由主席道歉意。聽講員更推代表敘感念之情。賓主各盡其禮。尤可嘉者。於奏樂之時。有南趙八莊初級小學學生二人同唱一曲。抑揚頓挫。頗足動聽。閉會後聽講員或東或西。各自負載而去。惟講員及籌備人員。次日方去。

【第一次通知各社函】 逕啟者第五次講習會劃分十區。分工辦理。本組開會時期。規定於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五日。查 貴社劃在本組區內。如願推舉代表

參加。請於本月十五日以前示知。並望 注明聽講員之姓名及在社之職務。以便轉報總會為荷。至於總會所規定本屆講習會一切辦法。請參看五十一期合作訊可也。此致。 十一月五日

【第二次通知各社函】 逕啟者。本組講習會開會時期。前已通知 貴社。本講習會地點。現已規定在深澤城西距城八里之北趙八莊兩級小學校。請 貴社參加人員。務於開會前一日（即陰歷十一月十日）駕臨是荷。又各社參加人員。均須自帶川資鋪蓋及一切簿記紙筆等應用物品。至於飲食。歸敝會籌備。將來或歸總會協助。或歸參加各社均攤。當時再行定奪。專此。敬達。 十二月一日

【致深澤縣黨政各機關函】 為講習會開會公請參加講演事。竊敝聯合會因經北平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指定籌備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庚組）會期定

爲國歷十二月十一日至十五日。參加各社。有深縣。東鹿。饒陽。晉縣。定縣。無極。等七縣。今已籌備就緒。如期開會。茲敬會同人。公議於十二月十一日上午十時舉行開會式。屆期公請參加講演。藉以引起民衆合作之精神。謹此敬請公鑒。

十二月七日

紀

事

辛組

會址河間小里文。會期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五日。聽講員五十三人代表四縣廿二社。

【撮要】本組首先由小里文合作社發起。聯絡附近的大管德。馬戶生。高王化。後申魯。小祝村等五社。共同討論籌備組織。奈因同人辦事能力薄弱。又因地方偏僻。郵遞艱難。進行甚緩。幸總會極力提挈。及各界贊助。得能如期開會。會中並有滄縣農村師範的推廣農業電影機和留聲機。助興尤多。

十二月二十一日早八點行開會禮。由王雲鵬主席。各界參加者。計有本縣縣長。及建設局局長等。極盡一時之盛。晚六時。開歡迎會。備有茶點。同仁中有善彈琴唱歌者。各盡其長。興趣叢生。二十五日下午四時。各門功課講完。諸會員皆有依依之狀。乃因期間限制。只得收拾行裝。預備榮旋。本會特備茶點歡送。爲最末之聚會。

【細則】

組織 由河間小里文。大管德。馬戶

十九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二十

生高王化。後申魯小祝村等六社發起。並願意參加各社社員組織之。 2 管理 由發起各社開聯會時。推舉籌備員五人。擔任籌備並管理之責。 3 地點 本組會所。設河間小里文村。但人數太多。不能容下。時另議。再爲通知。(如不通知則不移) 4 會期 會期五日。於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起。至二十五日止。凡各聽講員務於二十日以前報到。安置一切。 5 經費 所有公共開支。先由發起各社籌墊。俟閉會時。再依五合講簡章。請總會給予津貼。如不足時。其款由發起各社共同擔負。 6 聽講員 每社就重要職員中推出二人到會聽講。但務須粗通文理者。方爲合格。一切行李。膳旅等費。概歸自備。或由本社資助。本組代備寓所。組織飯團。供給講義。總會津貼如有掙節。聽講員之膳費並得酌予貼補。

【徵求聽講員通函】 逕啟者。敝社經總會指定擔

任第五次合作講習會辛組通信事宜。已聯絡附近各社。共同組織就緒。查 貴社列在本組區域以內。當然有參加之必要。今送上細則報告單及報名單。請即填寫寄來。存會備查爲要。此致。 十八年十一月五日

【通知遠處聽講員書】 △△先生台鑒。啟者。接到報名單等件。敬悉屆時 光臨。足見熱心社務。實堪欽佩。今爲供給便利起見。送上本地略圖一幅。即請查照是荷。此頌 台綏

癸組

會址香河北六百戶 會期十九年一月十一日至十五日 總講員三十四人代表三縣十七社

十八年十月十八日接到總會舉辦第五次合作講習會通知。二十日召集本社職員開會。決定即日着手進行。二十四日又開執監聯席會議。公推監查員馬壽祺事務員馬渭川辦理函件。通知各社。十一月二十日召開社員全體談話會。由主席馬學文報告。接到總會月之十四日發來信件。略謂總會已函請河北省農礦廳。通令各縣政府。就近保護第五次合作講習會等情。復問籌備情形如何。良深系念。可見總會對於五合講極為注意。我們全體同仁。應努力進行。不然即落人後云云。全體各職員聞聽之下。精神增加數倍。鼓掌而散。由十二月五日至一月五日。關於合作講習會一切事宜。完全籌備妥貼。由十日晨起。即有聽講員報到。惟因距離舊歷年關太近。農村習慣未改。聽講者多受家事之累。以致到會者不甚踴躍。十一日上

午十點。總會楊嗣誠包松青二君。亦由安國縣兼程趕到。稍事休息。即舉行開會式。下午繼續上課。開會後。聽講員尚有陸續報到者。前後共總三十四人。楊包二君認爲人數既少。且離舊歷年關太近。感覺種種不便。乃與本組職員商定。會期縮短一日。但每日加夜班兩小時。如此減天而不減課。全體聽講員亦無不喜出望外。功課表經楊包二君酌定後。當即遵時上課。本社擔任課程者。僅有馬寵卿馬壽祺二君。各任章則數小時。其餘課程。均由楊包二君擔任。十四日下午四時。各項課程講完。即於五點十分開歡送會。全體人員談笑而散。

紀

事

二十一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課程表

各組通用 即間有不同 亦相差無幾

日期	時間	
	上	午
第一日	八點半至九點十分 合作概論	九點半至十點十分 章則全上
第二日	購買合作	會計簿記全上
第三日	販賣合作	會計簿記全上
第四日	經營方法及表格式	會計簿記全上
第五日	會計簿記全上	會計簿記全上
	下	
	一點半至二點十分 中國之合作運動	二點半至三點十分 經營方法及表格式全上
	章則	經營方法及表格式全上
	經營方法及表格式	會計簿記全上
	會計簿記全上	會計簿記全上

▲各組課程普通都是依據簡章之所規定。合作概論一小時。中國之合作運動一小時。章則六小時。經營方法及表格式八小時。會計簿記八小時。販賣合作一小時。販賣合作一小時。討論四小時。其有加添隨意課程者亦詳見各組講員一覽表。▼

開會秩序

- 一、開會
- 二、全體肅立向黨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
- 三、恭讀總理遺囑
- 四、靜默三分鐘
- 五、主席致開會詞並報告籌備經過
- 六、縣長訓詞
- 七、來賓演講（如黨部代表建設局公安局教育局各局長等）
- 八、總會講員演講
- 九、聽講員代表答詞
- 十、合影
- 十一、散會

歡迎會秩序

- 一、開會
- 二、唱歌
- 三、主席致歡迎詞
- 四、自由演說
- 五、遊藝（如笑林故事彈琴清唱留聲機等）
- 六、答詞
- 七、茶點
- 八、散會

▲各組開會秩序和歡迎會歡迎會秩序大致如上，更有延請本地音樂助興的，至開會時來賓演講一項，因承當地黨政機關代表及知名之士踴躍參加，實在生色不少，所有參加之重要人物，詳見附表。▼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各組開會時社外人員之參與者

癸	辛	庚	己	戊	丁	丙	乙	甲	組別								
楊嗣誠	余培基	金秉燧	杜克明	楊梅岩	高乃明	邵鳳藻	郎靜齋	商仲衡	侯立山	張雪菴	魏景祿	賀維秀	趙治堂	張仁侃	侯立山	蕭謙儒	姓名
見	河間	河間	見	深澤	見	前安	總唐	唐縣	見元	氏縣	鄉縣	肥鄉	肥鄉	肥鄉	總平	廣平	所屬機關及職務
前官	間第七區公安局區	間建設局	澤建設局	深澤建設局	前長	國縣縣黨部	會農利股調查員	縣安縣局局長代	元氏縣黨部指前委	鄉縣黨部代前表	鄉縣黨部代前表	鄉縣黨部代前表	鄉縣黨部代前表	鄉縣黨部代前表	總平縣政府第一科科員	廣平縣政府第一科科員	所屬機關及職務
包松青	楊嗣誠	崔毓俊	高乃明	杜克明	包松青	雷鳴遠	杜克明	何嗣尊	臧春華	李之榮	包松青	張墨林	李吉瑞	臧春華	臧春華	臧春華	姓名
見	見	滄縣	見	深澤	見	見	天	總唐	見	公	安局	肥鄉	肥鄉	總平	總平	總平	所屬機關及職務
前	前長	滄縣農村師範校	前	深澤縣黨部代表	前	前	前	總平縣農利股調查員	前	安局	安局	肥鄉小學部校	肥鄉小學部校	總平縣農利股調查員	總平縣農利股調查員	總平縣農利股調查員	所屬機關及職務

各組開會時總會人員之演講詞

楊嗣誠

【人才缺乏爲現在合作根基不固一大原因】

（上略）信用合作社的要素是信用。這是我們都知道的。所以若在理論方面設想，假使社員們都能信實可靠，合作社的根基自然可以穩固。但是河北各縣成立之合作社，現在已有八百多處，其中成績較好，經總會承認的，亦有二百四十六社。所有的合作社，總會都時常派人前去調查，所以對於他們的歷史和內容，都很容易知道。尤其是承認各社，在五六六年內，總會協助他們的借款，爲數已達十二萬元，概能到期歸還，足可證明各社信用，確是十分可靠了。但是我們有時發見平常成績很好的合作社，一旦間他的社務竟出人意料的一落千丈，甚至有即陷於停頓的。在這個時候，不知道真相的人，未免以爲是社員的信用喪失，然而仔細考

察起來，並非社員們不願信用，乃是人才缺乏。因爲農民之中，受過教育的人，本來很少，往往一個合作的全體社員中，有辦事才幹的人，不過三四位或一兩位，其餘的社員，大都識字有限，不能多看書報，對於章程等，均不能十分了然，所以把一切責任，整個交給那少數能辦事的人。在這能辦事的人盡力社務之時，社務當然可以循序前進，蒸蒸日上。一旦這一兩個能事者因故離開合作社，社裏再沒相當人才來接續他們的工做，於是社務就無法進行了。

總會早就想到人才缺乏，是我們信用合作社根基不固的一大原因，所以早就設法對辦合作社的人，施以相當教育，例如時常發行定期刊物，及非定期刊物等，定期的月刊有合作訊，每期裏都切實的規定，識字社員要對不識字的社員真講解之責。這即是一種灌輸知識的方法，此外如例年所辦的講習會，更可實地

教授一切理論方面及實用方面的切要功課。去年以及本年所辦第四第五兩次講習會，改爲各社自己組織，總會僅從旁協助。這更是要各地合作社社員不但參與講習會，還要辦理講習會。不但要到會聽講，還要蒞會演講。此種辦法，在人才的培養上，效力更大。如此幹下去，我們的缺點自然可以補救過來。

不過各社的社員，不是個個人都能到會聽講。所以我們還希望參與講習會的諸位，務必拿出全副精神來聽講，回到各社後，不但要本着所學的去努力社務的改進，並且要諄諄的教導未曾到會的社員，以及其他合作同志，總使個個人都能了解合作真義，且個個人都能爲合作社辦事，然後合作的根基，方始可以穩固。根基穩固以後，才能一天比一天的發達。（下畧）

講

義

本屆講習會關於理論的課程如合作概論購買合作販賣合作等都是借用第一第二第三各次講習會彙刊即叢刊乙種十七二十三二十五等號章則及經營方法則爲叢刊乙種三十四號會計簿記更有會計規則叢刊乙種二十七號簿記程式叢刊甲種十八號各有專刊故本刊概不重錄此次新講義僅有董時進君所編的「中國之合作運動」

中國之合作運動

董時進

一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之合作運動

華洋義賑會定了改進農民經濟情形以鑄鋤災困之宗旨後，乃組織一農利分委辦會，以謀進行。該委辦會於民國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成立。其目的為招請農學及經濟學專家，共同研究為農民融通資金及改善經濟狀況之方法。時有英人戴樂仁君（燕京大學經濟學教授，對於歐洲及印度之合作事業，富有研究），以組織農村合作社建議。該會副總幹事章元善君贊助最力。（章君現為總幹事）雖起初未發生如何影響。嗣經兩君極力鼓吹，瞭解同情的人加多。該會執行委員會乃於民國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撥款五千元，為試行籌辦的經費。是年夏間，該會乃着手於鄉村調查。又一面研究外國的合作制度。結果認為雷發巽式之信用合作社，最合中國的需要。到民國十二年四

月四日，總議決了一份「農村信用合作社模範章程」。同年八月十七日，設立一合作委辦會，專管合作放款等事。那時鄉下人，自然沒聽見說過什麼信用合作社。辦事的人員，也從沒辦過這類事體。所以訓練幹事，以及向農民宣傳，教他們如何組織，也頗要些時日。直到民國十三年二月，纔有直隸涿水縣婁村信用合作社，被合作委辦會承認為合格。這算是正式成功的第

一社。是年陸續被承認者共九社。其後各地組織合作社者接踵而起。其較完善者均先後得合作委辦會之承認。貸予資金。該會之合作款項，亦陸續增加。其蒸蒸日上之成績，由下表可以看出。

合作社日見發達。社務愈加繁重。該會漸感覺有從根本上切實整頓。以建立穩固的基礎之必要。於是在會內設立農利股。專司其事。又因合作社自身之根本爲社員。要整頓合作社必先訓練社員。但一般社員。多不明瞭合作之真義。且缺乏辦理合作社務之智識及技能。故欲合作運動成功。非從教育農民上切實努力不可。該會乃採用兩種方法。一爲發刊合作訊。一爲召集合作講習會。

合作訊爲一種小報式之月刊。每逢月之十日出版。現已出至五十二期。「以傳達合作消息。普及合作思想。提倡合作事業。改良農事及農村生活爲宗旨。」內容現分爲八類。即（一）合作講壇。（二）合作委辦會之決議要案。（三）合作教育。（四）合作消息。（五）本會與試辦區域各社之重要通訊。（六）農事常識。（七）農村與都市之糧價。（八）特別記載。

中國之合作運動

此項小刊物。係專爲分贈各社之用。已經該會承認之各合作社。每社二份。此外再按各社人數之多寡。每十人加贈一份。十人以外之零數。亦加贈一份。均寄交各社自行分配。對於未經承認之合作社。每社統贈三份。外界人士索閱。每期酌取成本洋二分。

合作講習會專爲訓練各合作社之辦事人員而設。其宗旨爲傳授辦理合作社必需之學識及技術。以改進合作社經營方法。並使各合作社代表互換意見。聯絡感情。以謀合作運動之推廣。到會聽講者。概限於各社職員。每社推派定額人數。（第三次講習會除外）其來往旅費。以及在會膳宿費。均由華洋義賑會給與。並發給書籍紙張等。

第一次合作講習會。係民國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北京召集。時間爲一星期。到會者一百零四人。第二次因人數加多。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十五日分別在定縣及北平兩處召集。各長一星期。到會聽講代表共三百二十餘人。第三次在民國十六年十月十五日起召集。其辦法改變。將時間延長至三個月。將人數減少。(畢業者二十七人)程度提高。就各地方合以造作領袖人材為宗旨。第四次仍改為短期的。由各社在各地方自行召集。該會僅從旁協助。計辦四組。聽講員三百六十三人。成績頗佳。足徵合作社社員之有進步。

茲示第二次及第三次講習會所授之課程如下。第二次(一)合作概論、(二)信用合作、(三)購買合作、(四)售賣合作、(五)章則、(六)儲金實習、(七)會計簿記、(八)表格、(九)農業常識、第三次(一)經濟大要、(二)農村經濟、(三)現在社會及農村問題、(四)普通簿記學、(五)信用合作社簿記學、(六)會計學與查帳學、(七)合作概論、(八)信用合作經營論、(九)購買合

作經營論、(十)售賣合作經營論、(十一)促進合作事業之研究與實習、(十二)信用合作章則及表格之研究與實習、(十三)農林大意、

各科均注重實習。除規定課程外。並有特別演講及娛樂參觀等項。極能使聽講者感生興趣。主講人員。多屬專門學者。每次講習會完畢後。將辦理經過及講義等。編印成冊。名為合作講習會彙刊。已出版四次。內容頗豐富。且多有價值之作。可供有志合作事業者之參考。在研究吾國合作史之開篇上。應算重要之材料。

該會對於合作社數加多。根基已確定後之第二步辦法。為使各社聯絡組織合作社聯合會。俾增大其勢力。以漸減少該會之責任。使各社漸達到自動自立之地位。第一個聯合會。已於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在安平縣西南區組織成立。該聯合會已經義賑會多次調查。認為合格。於十八年三月十三日經合作委辦會議

決予以承認。此外除安平西北區尙組有聯合會外。涇水深澤蠡縣房山四縣每縣亦各有聯合會成立。但均尙未得合作委辦會之承認。

華洋義賑會籌辦合作社。至今已達五六年。雖因時局等關係。不能有充分的發展。然外應時勢之需要。內藉辦理之得法。其成效實有可觀。近年以來。不惟盛恣國內人士之注意。即外如日本及美國之合作界。又如國際聯盟會之勞工局。均對於該會所提倡之合作事業。有所記載。英人尤欽慕而願加贊助。以威靈頓爵士爲領袖之英庚款委員會。於調查之後。主張以退還賠款百分之五。卽每年十七萬餘元之數。撥充義賑會辦理合作銀行之用。至實行撥款之日。吾國之農民合作事業。必將受重大之刺激。

茲以統計示該會合作事業之最近狀況如下。
(截至十八年十月底爲止)

中國之合作運動

	已承認	未承認	總計
社數	三四六	五五六	九〇二
社員數	七,七四七	一三,六三三	二一,三八〇
自集款額	二〇六,三三五元	一〇,四八一〇元	四,七〇五,〇七五元
該會對於已承認各社之借款情形如下			
	借款次數	借款總額	
未到期	六	二,六五六元	
到期	一四	四,三四九元	
展期	三三	九,五九五元	
清償	一四〇	七,七三三元	
總計	一九三	一七,二八三元	

二 政府提倡之合作運動

在目前中國情形之下。要合作事業及早發達。實不能不希望公家切實的扶助指導。蓋一二社會團體。縱然熱心提倡。但其力量終屬有限。故政府對於合作的

態度如何。以及是否盡力。實值吾人特別注意。

前奉張政府在北京時。已有制定合作社單行法規。以資倡導之議。但不惟此議未能實行。而且當時之直隸京兆各縣所固有之農民合作社。反有被阻擾之嫌。農工部竟一度下令取締各社。然以格於輿情。兼之各合作社又不與人以干涉之口實。故該項禁令。終屬廢紙一張。不過積極的輔助指導。亦是絕談不上。

國民政府對於各種建設工作。均有踴躍提倡之表示。即在前北伐期內。凡其勢力所達到之各地。合作運動。均有隨他之新事業而勃發之勢。惜乎北伐完成之後。收拾殘局。善後軍政。百端待舉。以致對於合作事業。至今尚不能切實的着手幫助。近來各地的合作潮。反而日見消沈。然此種現象。或亦未始不是佳兆。表面的寂靜。往往表示內部的切實工作。正在進行。縱有因失敗而停頓之事。然因失敗所得到的教訓。也可寶貴。

中央政府對於合作運動。雖尙未能推行。而地方政府已經實行提倡者。頗爲不少。江蘇浙江廣東各省政府。均已先後着手籌備進行。其提倡較早。成績最著者。當推江蘇。該省政府。於民國十七年二月。頒布農民銀行組織大綱。七月。頒布合作社暫行條例。農民銀行係專爲貸款與農民信用合作社而設立。故可視爲合作運動中的一種設施。該省農礦廳。因此種新政之施行。必須有正確緻密之計畫。且欲使農民組織合作社。又必須有指導宣傳等工作。於是設立兩種合作指導機關。一即合作事業指導委員會。二即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前者係聘請專家爲委員。以指導全部事業之進行。後者係以訓練到鄉。間實地指導農民創辦合作社之人材爲目的。其畢業生業已分發各地服務。此等人員。與農民直接接觸。其指導方法如何。與合作運動前途之吉凶。及合作社內部之是否健全。關係極爲密切。

浙江之農民銀行。繼蘇行而開始籌備。起初大有一往直前之勢。隨後卒至停頓。現該省已決定將農民借貸事業。改歸農工銀行辦理。不另設立農民銀行。但農民合作社之組織。仍在繼續進行。設有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其辦法與蘇省大致相同。至於農業放款。將來是否仍將從農工銀行分出另行設立農民銀行辦理。此時固不敢臆斷。

查江浙兩省。辦理此項新政。雖時間尙短。不能遽論其成效。然而在各省政府中。能開風氣之先。首先提倡。不但可以促進各省之合作運動。且其先例成規。對於以後之辦理合作者。亦大有幫助。(下略)



附

錄

廣 告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之會務進行狀況以及研究中外荒政典籍之所得。歷經編譯中西文各種報告等書。隨時刊行。此外尚有專載合作事業之定期出版物一種。名曰「合作訊」。每月出版一次。又於「救災會刊」中不時登載關於合作之新聞。有志研究者。均可索閱。「合作訊」專爲各社通信之用。所以合作社索閱。概不收費。他人索閱。收還印刷郵寄費。每期二分。餘件間有收費者。詳載書後「叢刊目錄」。茲不另贅。

一 職員

甲組

姓名	職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王文華	教務部主任	西丁莊	執行主任
翟文彬	兼文牘 事務部主任	西丁莊	監查主任
翟配璵	庶務	西丁莊	監查委員
翟文興	司庫	西丁莊	儲金主任
翟樹桐	會計	西丁莊	儲金書記
劉寶賢	書記	壯吳村	事務員
靖玉臻	助理	靖家莊	執行主任
翟漢清	助理員	西丁莊	司庫
翟樹橋	助理員	西丁莊	社員
趙太平	招待員	西丁莊	社員
靖玉璞	招待員	靖家莊	執行委員
李如心	招待員	西丁莊	執行委員
郭林森	招待員	西丁莊	監查委員
張允武	招待員	西丁莊	監查委員

附

錄

乙組

姓名	職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趙中清	教務主任	東河	事務員
袁學孟	總務主任	胡家莊	執行主任
王運亨	教務助理	東北莊	執行主任
胡齡修	總務助理	胡家莊	事務員
劉士魁	事務員	彭固	執行主任
田清和	事務員	彭固	執行委員
張霖臣	文牘	路固	執行主任
王慶功	書記	東北莊	執行委員
劉發祥	書記	路固	執行委員
呂書田	招待員	前元固	事務員
袁志奇	招待員	胡家莊	司庫
郭在田	招待員	胡家莊	監查主任
李清明	招待員	東河	社員

一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姓名	職務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胡國祥	交際員	胡家莊	宣傳員
李逢源	交際員	西屯莊	執行主任
呂從時	交際員	前元固	執行委員
袁功奇	交際員	胡家莊	監查委員
袁學孟	採辦員	胡家莊	執行主任
程海瀛	庶務	彭固	執行委員
鄭自琨	庶務	西屯莊	執行委員
王椿	庶務	閻村	事務員
劉英傑	會計	彭固	事務員
李時銀	會計	東河	副事務員
胡椿齡	會計	胡家莊	監查委員

丙組

姓名	職務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李鳴辰	總務主任	大汪	執行主任
李書奎	教務主任	大汪	社員
李景周	總務助理	大汪	監查主任
石書林	教務助理	大汪	事務員
王鳳翔	事務員	西新安	司庫
呂佐周	事務員	呂管	監查主任
盧秉仁	文牘	大汪	執行委員
張鴻猷	書記	呂管	執行主任
李如蘭	書記	大汪	副事務員
李有忠	會計	大汪	監查委員
段志剛	會計	南營兒	執行主任
李廷俊	司庫	大汪	司庫
王宗興	交際	西新安	事務員

姓名	職	務	代表姓名	在社職務
張明義	交際		梁村	執行主任
趙書景	交際		東新安	社員
左保全	招待		梁村	司庫
路逢辰	招待		梁村	事務員
王金玉	招待		西新安	社員
王賓	招待		西新安	社員
李六合	招待		大汪	社員
趙敏	庶務		東新安	事務員
石春	庶務		大汪	社員
趙冠峯	庶務		東新安	社員
王長海	庶務		西新安	執行主任

附錄

姓名	職	務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王汝霖	主任		宋曹	執行主任
張英敏	副主任		解村	執行主任
宋國棟	文牘		高故寺	執行主任
張祥	文牘		莊窠里	執行委員
石書林	文牘		大汪	執行主任
宋琳璋	會計		故寺	事務員
李占魁	會計		韓莊	執行主任
張行止	會計		東封斯	宣傳員
趙國資	書記		解村	宣傳員
李公堂	書記		大孔	事務員
張獻琛	招待		王宋	執行委員
楊秉伍	招待		宋曹	監查委員
劉起鳳	招待		王宋	執行主任
李登瀛	招待		富村	宣傳員
李唐輝	招待		富村	事務員
張士鶴	招待		大孔	執行委員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戊組

姓名	職務	姓名	職務
牛星垣	主任	張天恩	招待員
張景義	副主任	張景瑞	交際
茹謙	庶務	張鴻勳	招待員
張景新	庶務	劉常卿	招待員
張占魁	文牘	茹藻	招待員
張維義	司賬	劉建勳	招待員
張致忠	司帳	劉玉山	招待員
茹信芳	招待員	茹讓	招待員
弓承宗	招待員	張天育	招待員
張九功	司庫	劉得魁	招待員
張煥春	交際	張天雲	招待員
張天喜	招待員		

(所有職員均屬唐縣北放水社)

己組

姓名	職務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許季芳	主任兼文牘	西張莊	執行主任
王際昌	司庫	南劉家莊	執行主任
吳致中	事務員兼會計	西張莊	監查主任
王壽山	事務員	西張莊	社員
王金鴻	招待員	南劉家莊	執行委員
王彥舜	招待員	西張莊	司庫
趙錫慶	招待員	東長仕	執行委員
孟繁聚	招待員	高業村	監查委員

庚組

姓名	職	務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趙斗辰	主任		小梨元	事務員
王長瑞	副主任		北劉家莊	社員
李佐清	文牘		王家梨元	事務員
李國用	會計		王家梨元	執行主任
李身士	事務		王家梨元	監查主任
于曉嵐	事務		大鎮	監查主任
焦錦峰	招待		北趙八莊	執行委員
王樹朋	招待		北趙八莊	副事務員
曹香	招待		北趙八莊	執行主任
馮克義	招待		方元	執行委員
張嘉祥	招待		南劉家莊	事務員

附

錄

辛組

姓名	職	務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王雲鵬	主任		小里文	執行主任
王雲慶	副主任		小里文	司庫
王振信	文牘		小里文	監查委員
周鳳翽	會計		大管德	執行主任
馬文會	會計		馬戶生	執行主任
王雲增	交際		小里文	執行委員
彭瑞祥	交際		小里文	執行委員
彭德祥	庶務		小里文	社員
王振林	庶務		小里文	監查委員
王振起	招待員		小里文	監查委員
王振義	招待員		小里文	社員
趙萬合	招待員		小里文	社員
李殿忠	招待員		小里文	社員
史經理	招待員		小里文	社員
趙萬祥	招待員		小里文	社員
王樂天	招待員		小里文	社員
彭占馨	值日生		小里文	社員

五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癸組

姓名	職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馬學文	主任	北六百戶	執行主任
馬渭川	司賬	北六百戶	事務員
王希孟	招待員	北六百戶	監查主任
馬錫智	招待員	北六百戶	司庫
畢福來	招待員	大王	監查主任
馬太	招待員	北六百戶	社員
馬增	招待員	北六百戶	社員

一一 講員

甲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課程	時間
侯立山	總會	合作概論	一
		販賣合作	一
臧春華	總會	信用合作章則	六
		中國合作運動史	一
包松青	總會	經營方法及表格	八
		討論	四
王文華	西丁莊社	會計簿記	八
翟文彬	西丁莊社	購買合作	一
傅良佐	西南口社	農村問題	四

乙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課程	時間
包松青	總會	合作概論	一
		表格	四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
		經營方法	三
		購買合作	一
		討論	四
傅良佐	西南口社	章則	三
趙中清	東河社	販賣合作	一
		章則	三
		會計簿記	八
袁學孟	胡家莊社	經營方法	三
劉丁文	黨部	農村問題	二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丙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	課程	時間
郝萬鵬	梁村社	合作概論		一
包松青	總會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
		表格		四
		會計簿記		八
		討論		二
王秉章		信用合作章則		三
呂維新	呂膏社	信用合作章則		三
石書林	大汪社	經營方法		六
盧秉仁	大汪社	購買合作		一
		販賣合作		一
趙居安	梁村社	課外演講		四

丁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	課程	時間
侯立山	總會	合作概論		一小時
		經營方法		六小時
		購買合作		一小時
包松青	總會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小時
		章則		六小時
		表格		四小時
		討論		四小時
臧春華	總會	會計		八小時
		販賣		一小時
張英敏	解村社	課外溫習		四小時

戊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課程	時間
杜克明	總會	合作概論	一
楊嗣誠	總會	討論 信用合作經營方法 及表格 會計	四
高乃明	總會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
張占魁	北放水社	討論	四
張煥春	北放水社	信用合作章則	六
曹進學	管家佐社	購買合作 販賣合作 簿記	一 一 四

己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課程	時間
楊嗣誠	總會	會計簿記	八
包松青	總會	合作概論	一
杜克明	總會	表格	四
高乃明	總會	章則	三
杜克明	總會	章則	三
高乃明	總會	販賣合作	一
許季芳	西張莊	經營方法	四
許季芳	西張莊	討論	四
許季芳	西張莊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
許季芳	西張莊	購買合作	一

庚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	課程	時間
王蔭南	南營社	合作概論	章則	二
馮克義	方元	購買合作	章則	一
焦錦峯	北趙八莊	章則	二	
趙濟炎	北劉家莊	章則	二	
趙斗辰	小梨元社	簿記	四	
王樹朋	北趙八莊	販賣合作	一	
高乃明	總會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	
杜克明	總會	討論	一	
		表格	四	
		會計	一	
楊嗣誠	總會	經營方法	四	
		討論	二	

辛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	課程	時間
楊嗣誠	總會	中國之合作運動	經營方法及表格	一
		會計	討論	八
		會計	討論	四
馬鴻瑞	馬戶生社	販賣合作	章則	一
張乃廣	韓別社	章則	二	
		合作概論	一	
王振信	小里文社	購買合作	章則	一
		章則	二	
王雲鵬	小里文社	章則	二	
		簿記	四	

癸組

姓名 所屬機關 擔任課程 時間

包松青 總會 購買合作 一

販賣合作 一

中國之合作運動 一

經營方法及表格 八

討論 二

合作概論 一

會計簿記 八

討論 二

章程 三

章程 三

楊嗣誠 總會

馬壽祺 北六百戶社

馬寵卿 北六百戶社

附錄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三 聽講員

甲組 (出席以卅四小時爲不缺席)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閻克恭	王橫	執行委員	三四
王九一		執行委員	三四
李正言	翟莊	事務員	三四
連珠		宣傳員	三四
趙鴻池	馮莊	司庫	三四
趙鴻治		宣傳員	三二
李保衡	油粉町	事務員	三四
邵宗師		監查員	三四
王保琳	劉深屯	監查員	三四
張之藩		宣傳員	二
王國賓	前王村	執行主任	三四
王建德		事務員	三四
劉雲和	灘上	事務員	三四
侯國慶		執行主任	三四
郭同雲		執行委員	二〇
王登明	院堡集	執行主任	三四
李憲		宣傳員	三四
袁學	大羅莊	執行主任	三四
高仰		事務員	三四
裴清華	東代固	執行主任	三四
郭光遠		事務員	三四
宋校	澆町	事務員	三四
鄭文魁		司庫	三四
李夢齡	里八莊	社員	三四
高學舜		監查員	三四
房履豐	陳莊	事務員	三四
陳如玉		社員	三四
王俊	李家口	執行主任	二〇
常兆祥		社員	二〇
許瑗	東仲相固	執行主任	三四
許彥		監查員	一六
許珍		社員	一四
徐受棋	徐莊	執行委員	三四
徐寶瑚		全上	三四
徐寶謙	東關	執行委員	三四
張慶榮		全上	三四

張雲漢	社	執行主任	三四	申秀文	趙	固	社	員	三四	谷連仲	北寺頭	監查主任	三四		
張士秀	河	事務員	三四	申鳳鸞	安	業	事務員	二〇	三四	谷連元		執行委員	一四		
馮清泉	岸	事務員	一六	王蘭均	安	業	事務員	二〇	三四	李元良		社	員	一四	
張治家		宣傳員	三四	王瑞兆			執行主任	三四	三四	(以上九社屬曲思)					
韓桂榮	閭	莊	事務員	朱雲漢	西	三塔	司	庫	三三	靖玉璽	靖家莊	執行委員	三四		
楊彩雲		監查主任	三四	朱修德			監查主任	三三	三三	靖國鐸	靖家莊	社	員	三四	
劉彬	社	員	三四	秦乘祥	公	城堡	執行主任	二〇	二〇	靖玉璽		執行主任	三四		
鄧錫福	鄭	時莊	事務員	李樹枝			執行委員	一六	一六	靖玉瑛		司	庫	三四	
以上二十一社屬大名				孫用如	辛	屯	執行主任	三四	三四	傅良佐	西南口	執行委員	三四		
焦潤湘	西	來村	執行主任	孫正己			監查主任	三四	三四	王蓮芳		監查委員	三四		
梁濟心		事務員	三四	孫秉智			監查委員	二〇	二〇	常文德		執行委員	二五		
郭修容	買	家莊	司	辛	疇		社	員	二二	劉文福	瓜	精莊	執行主任	二九	
郭振家		事務員	一八	王俊德	禾	秀	業	事務員	三四	劉平吉	南	陽堡	司	庫	三二
李鐘榮	趙	周	司	張四箴			司	庫	三四	劉文俊		執行委員	二九		
李普恩		事務員	三四	張四忠			社	員	二一	張萬俊	張	家莊	事務員	二三	

附

錄

十三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張萬國		監查委員	二三	劉樹椿	北 溫	執行主任	三四	李廉舉		宣修員	三四
李文治	東漳堡	執行主任	一五	馬孫廉		事務員	三四	劉富有		社 員	一四
李如竹		司 庫	二二	王 謙	東 關	執行主任	二〇	許 樹 金	安	執行主任	三三
梁文奎	臨河堡	執行委員	二二	李靜波		監查主任	三四	賈玉鏡	金 安	事務員	三二
梁治邦		司 庫	二二	王鴻慈	王家莊	執行主任	三四	王鳳鳴		社 員	一五
	以上七社屬肥鄉			王月卿		監查主任	三四	黃金銘	錄 固	執行主任	二九
王吉人	南高曲	事務員	三四	王文景		事務員	三四	韓玉祥		執行委員	三四
王珍儒		社 員	三四	李思明	平固店東 村	執行主任	一六	韓萬運		社 員	二五
王文華	西丁莊	執行主任	三四	朱月光		司 庫	二〇	劉佩琦	苗 辛 寨	事務員	二〇
翟文彬		監查主任	三四	王睿鏡	平固店	執行主任	二二	劉佩榮		執行主任	二〇
翟金聲		事務員	三三	武河修		事務員	一六	李耀富	李家莊	執行主任	三二
翟文典		儲金主任	三四	李華邦		監查主任	一〇	李堂月		社 員	三三
韓國珍	雙 廟	執行主任	三四	馮清臣		司 庫	一〇	閻慶雲	北寺耶固	執行主任	三二
韓際恩		事務員	三四	董振邦	箔 頭	執行主任	二〇	張建助		事務員	三四

焦永貴	焦家莊	執行委員	三四
何尙賢		事務員	三四
李克讓	北鹽池	司庫	二〇
李冠軍		監查主任	二〇
鄧靈章	南寺郎固	執行主任	二〇
王保富		事務員	三四
王玉立		社員	二二
王宅鳳		全上	二二
李清心	楊村	執行主任	三二
尹溥		司庫	二七
靳現	靳莊	執行主任	三〇
靳林桂		監查主任	三〇
馮守業	南張村	社員	二〇
呂汝清	西關社	社員	一六
唐居公	南王封	司庫	二〇

附

王成林		監查主任	二〇
尙德	禪堂寺	執行主任	三三
李澄露		事務員	三三
李秉義		社員	二四
鄭際清	北高曲	執行主任	二〇
鄭國恩		司庫	二四
宋存忠	東南溫	事務員	三四
宋守先		社員	三四
劉德新	劉董村	執行委員	三四
楊維周		事務員	三四
王長富		執行主任	一四
許維田	侯固寨	事務員	三四
張鳳林		監查員	二三
武生瑞		執行主任	一〇
李金宗	邵村	執行主任	二三

錄

蔡同泰		事務員	二三
江榜桂	大未莊	執行主任	三四
江一俊		事務員	三四
宋殿恩	于封	監查主任	二〇
宋桂林		執行主任	二〇
劉寶賢	北吳村	事務員	三四
唯漢清		執行主任	二〇
苗澄時	東村	社員	二五

(以上三十二社屬廣平)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乙組 (出席以卅四小時爲不缺課)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袁學孟	胡家莊	執行主任	三四	傅真佐	西南口	事務員	三四	李紹宗	前屯村	監查主任	二六
胡齡修		事務員	三四	朱士奇		監查主任	三四	郭好晉	前屯村	事務員	三〇
胡國祥		宣傳委員	三四	賀之榮	申家營	事務員	三四	杜建寅		宣傳委員	二〇
胡椿齡		監查委員	三四	張志修		社員	一〇	郝光三	東關	事務員	一六
郭在田		監查主任	三四	李逢源	西屯莊	執行主任	三二	焦世昌		執行主任	四
袁志奇		司庫	三四	鄭自堪		執行委員	三四	杜永祥	恩樂館	司庫	三四
劉英傑	彭	事務員	三四	王逢春	南屯莊	執行委員	三〇	趙孟合		事務員	一〇
劉士魁		執行主任	三四	王逢辰		社員	二五	和玉振	新廟	執行主任	二〇
張錫恩		監查主任	二八	何蔭棠	南西落堡	事務員	三四	徐修德		副事務員	二六
張錫珍		司庫	三二	陳鳳山		執行主任	三四	李富昌	候寅堡	執行主任	二六
程海瀛		執行委員	三四	王建樞	河北堡	事務員	三四	韓世昌	屯子堡	事務員	三四
呂書田	前元固	事務員	二六	王珠泉		副事務員	三四	郝上珍		執行主任	三四
張恆德		執行主任	三四	李朝宗	郭家堡	事務員	三四	張殿英		監查主任	三四

高明儒	南劉村	執行委員	三四
姬景芳		執行主任	三四
杜蔭棠	戶部李家莊	執行主任	三四
于朝元		執行委員	三四
蔡卜慶	東北莊	執行委員	三四
王慶功		執行委員	三四
王運亨		執行主任	三四
畢桂春	窩	執行委員	四
李文明		執行委員	四
劉文賢	崔蔣鎮	執行主任	三四
韓林		社員	一八
張之和	新化營	事務員	三四
張克勤		執行主任	三四
張玉		事務員	一六
韓峻甫	西賢店	宣傳委員	三四

附

劉朝清		監查主任	三四
甯成茂	東賢店	社員	三四
甯成江		社員	三四
張百年	瓜精莊	宣傳委員	三四
李正心	李白莊	執行委員	三四
李宗秀		事務員	三四
孫瑤	南陽堡	監查主任	三四
劉文田		司庫	三四
韓菊芳	香吉	事務員	三四
韓藏珍		執行委員	一二
常永清	積善	執行主任	三四
常崇信		事務員	三四
蘇東秀	北劉村	事務員	三四
李振邦		執行委員	三四
張春義	韓旺	事務員	二八

劉廷棟		執行委員	二八
李榜	東海堡	監查主任	二〇
吳錫貴		事務員	二八
程錫古	屯莊營	社員	一〇
史光第		社員	一〇

(以上三十三社屬肥鄉)

趙中清	東河	事務員	三四
李時銀		副事務員	三四
李時敬		監查主任	三四
李清明		社員	三四
張讓	東范町	監查主任	三四
姜涓		司庫	三四
王維清	閻村	司庫	三四
王椿		事務員	三四
賈敬堂	北陽	執行主任	三四

錄

十七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何其然		監查主任	三四
韓如潮	北陽前	宣傳委員	三四
賈立功		監查主任	三四
張釋臣	路 固	執行主任	三四
劉發祥		執行委員	三四
師成才		司 庫	三四
陳直卿	大姑廟	執行主任	三〇
陳萬書		監查委員	三〇
(以上七社屬成安)			
楊步雲	西韓村	籌備主席	一〇
(以上一社屬廣平)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楊以鈞	南營兒	司務員	三四
邵玉海		執行委員	三一
吳新芳		社 員	三四
呂學林	呂營村	監查委員	二〇
呂維新		事務員	二三
呂庚辛		社 員	八
盧經邦	大 汪	社 員	二七
魏崇昌		社 員	二二
梁樹周		社 員	二四
李延年		社 員	三一
石 生		社 員	一三
魏貞元		社 員	三四
李景全		執行委員	三四
王秉章	趙管村	社 員	三四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牛見來		執行主任	三三
魏家培	城關村	執行主任	三一
耿興漢	耿家莊	執行主任	三三
耿殿元		司 庫	一五
褚同順	南沿村	社 員	二三
趙維重	南沿村	社 員	九
趙貴榮		社 員	六
(以上七社屬柏鄉)			
張振漢	馮 村	執行委員	三四
張守謙		監查委員	三四
王作賓	東新安	執行主任	三二
趙樹義		司 庫	三四
王鶴雲	西新安	執行主任	三四
王餘慶		副事務員	三二

陳士傑	梁村	社員	三四	郭松林	沙里王村	宣傳員	三〇	宋桂星	執行主任	三四	
馬健		社員	三四	仲躋鎮	仲家曹莊	執行主任	三三				
貴家祥	北竹果村	司庫	二八								
王心裕	兩口	執行主任	三四	王際壽	花盆村	事務員	三四	白鷗尹	村事務員	二六	
宋義		事務員	三二	高立雲	曹家井	執行主任	三二	路元宗	副事務員	三四	
				曹連澤	曹家井	事務員	三四	李書第	張村	執行委員	三四
				楊壽堂	北賈城	監查委員	三四	李盛林		事務員	三四
程晉川	西楊家莊	執行委員	三四	尹方成		事務員	三三				
楊鑑波		社員	三四	周殿甲	廂莊	司庫	三四	馮錫珍	南樓	事務員	三四
楊金鐘	南莊	執行委員	三四	尹玉琨		社員	三四	馮錫林		執行委員	三四
楊恩綏		宣傳員	三四	王貴卿	張家莊	執行委員	三〇	馬銘北	樓	執行委員	三四
張鳴路	周家莊	宣傳員	三三	張新堂		執行委員	二八	班建魁		執行委員	三四
安瀛解		事務員	三三	史國寶	蔡	執行委員	二八	魏宗漢	公子村	執行主任	三四
米修良	尋湖路	社員	三四	馮庚戌		社員	二八	馬逢麟		司庫	三四
賈受田	王府堡	執行主任	三〇	宋立海	宋家莊	司庫	三〇	劉慶善	亦城角	執行委員	二八
崔永慶		執行委員	二九					劉呈祥		監查委員	三〇

(以上六社屬臨城)

(以上七社屬新河)

(以上七社屬南宮)

(以上二社屬內鄉)

附

錄

十九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以上四社屬堯山)

宋英豪 大莊頭 監查委員 三四
宋志義 執行主任 三四

(以上一社屬隆平)

劉銘 雙堤村 執行主任 三四
劉得志 司庫 三四
劉如玉 事務員 三四
張文科 侯家莊 社員 三二
李達可 執行委員 三二

(以上二社屬高邑)

丁組 (出席以卅四小時為不缺課)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張之信 莊窠里 監查主任 三三

張合山 司庫 三四

劉梅園 解村 監查員 三四

黃金全 副事務員 三四

張英敏 執行主任 三四

趙國賓 宣傳員 三四

李孟周 富村 監查主任 三三

李復得 司庫 三一

李更新 富村 執行委員 二四

耿煥辰 南關 事務員 三四

楊振武 南莊村 事務員 三四

張玉金 社員 三四

趙鳳池 王宋社 社員 一七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劉善士 事務員 二八

張宗輝 社員 一七

張平信 社員 一四

王樹松 宋曹 監查主任 一四

王源浩 執行主任 一八

李耀 牛房莊 執行主任 二〇

于獻琳 社員 二一

李榮錦 監查主任 二〇

李煜 社員 二二

李士英 社員 二二

崔升堂 大陳莊 執行主任 七

董其昌 陳村 社員 三二

杜殿暉 社員 七

曹文行	馮	嶺	司	庫	二二	張延槐	段	村	執行主任	一〇	賈承德	南	近	村	執行主任	二二
張雨			事務員	二二		郭廣增		社	員	八	張鳳鳴	秦	邱	村	監查員	二二
(以上十一社屬元氏)																
王岷山	賈	呂	執行主任	三二	李清源	故	寺	監查主任	三一							
王化周			事務員	四	宋修文		司	庫	三四							
魯友恭	城	郎	村	事務員	三二	趙致春	韓	莊	事務員	三三						
孫行雲				監查員	三二	王尙德		司	庫	二三						
魯蘭香				司	庫	一一	韓慶賢	石	家	莊	監查主任	一三				
周學勤	儀	亭	執行主任	一九	韓振亭	石	家	莊	執行主任	八						
李鎮府				事務員	三二	(以上三社屬高邑)										
陳秀運	東	大	諱	事務員	三三	吳萬清	西	營	里	事務員	二〇					
王如心	西	章	呂	事務員	三三	吳大成			宣	傳	員	一七				
王蘭秀				執行主任	三三	王文德	吳	郭	村	宣	傳	員	三二			
王興邦	西	章	呂	社	員	一三	吳子美	小	代	梅	執行委員	六				
王金印				社	員	一五	(以上三社屬樂城)									

附 錄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戊組 (出席以卅小時為不缺課)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劉得魁	北放水	社員	三〇
茹藻		監查委員	三〇
劉筠	縣北	執行主任	三〇
劉解氏		社員	一二
劉金章		事務員	三〇
曹進學	符家佐	事務員	三〇
楊潤生		司庫	三〇
王慶瑞	北固城	事務員	二九
崔德行	北高昌	事務員	二八
崔喜生		社員	二七
劉得意		社員	二六
劉玉華		監查主任	二八
程桂林	大張各莊	社員	二七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陳登林		事務員	二七
郭立位	東山陽	司庫	二七
劉炳年		執行主任	二四
孫登科	中山陽	事務員	二五
李尙友		執行主任	二〇
楊湖	北山陽	執行主任	三
梁成才		司庫	三
齊滄田	葛公	社員	三

(以上十社屬唐店)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張潤田	西馮村	監查主任	二一
馬基昌		監查委員	六

(以上三社屬定縣)

郝樹楠	神北	執行主任	三〇
李湧年	北神南	事務員	一九

(以上二社屬完縣)

宋洛平	宋賈村	事務員	二七
宋洛化		監查委員	六

(以上一社屬滿城)

馬其昌	北高昌	茹芬	張九福
劉常卿	張潤助	張致中	北放水

(以上六名均係臨時旁聽性質職務及出席時間未詳)

己組 (出席以卅小時爲不缺課)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李家禎	東侯坊社	員	二四	趙錫慶	東長仕	執行委員	三〇	王逢涓	西張家莊	司庫	二七
欣守道	北豐	監查委員	二四	趙占魏		事務員	二七	王彥舜		執行委員	三〇
長錫恩	驗村	司庫	二四	趙樹清		司庫	二七	許士傑		執行委員	三〇
成勤修		監查委員	二七	趙振聲		副事務員	三〇	吳致中		監查主任	二七
魏克寬	固縣村	執行委員	三〇	王鶴林	東固	監查委員	二四	許化行		社員	三〇
甄汝諧		監查委員	三〇	劉鳳林		監查委員	三〇	劉鶴翔	劉家莊	事務員	一五
楊春雲	北侯坊	執行主任	三〇	侯智水	景	事務員	二七	王際昌		執行主任	二七
楊景春		事務員	二四	劉維亨		監查主任	一一	王金潤		執行委員	二四
(以上五社屬無極)											
姚萬祺	屯莊	執行委員	二四	王常山	南王	事務員	一二	宋貴榮	伍仁橋	監查委員	三〇
彭信誠		監查委員	二四	齊國士		社員	一五	孟繁聚	高梁	監查委員	二七
徐立中	解村營	事務員	三〇	王得鑫		社員	一五	孟慶瑤		司庫	二七
孫壽山	西王葛	事務員	三〇	王逢沼	西秋元	事務員	一六	崔振山	流昌	執行委員	三〇
				杜閃榮		副事務員	一五				

錄

附

二十三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齊榮昌	大南流社	社員	二四
霍景芳	社	社員	二七
王呈瑞	宋岡事務所	社員	三〇
邢青森	監查主任		二七
袁宗漢	西岡事務所	社員	三〇
王東貴	岡西事務所	社員	二一
王英奎	執行主任		二七
(以上十四社屬安國)			
趙鴻盛	大定	執行主任	二七
趙鴻才	司庫		三〇
劉進才	監查委員		三〇
趙鴻儒	執行主任		三〇
張銓佛	殿社	社員	二八
(以上二社屬定縣)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劉志軍	劉家佐社	社員	三〇
佟炳獻	北林里	執行委員	三〇
齊墨林	林堡	執行委員	二七
田國華	宣傳員		一八
任柱國	大宋	事務員	三〇
任景川	司庫		二七
李蔭三	小南莊	執行主任	二七
李同凱	野陳佐村	執行主任	二一
李龍堂	司庫		一八
李國瑞	大南莊	事務員	二七
劉炳章	監查委員		二七
宋樹勳	戴家莊	執行委員	一八
李振河	監查委員		一八
朱鳳舞	東平村	司庫	二一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朱振德	執行主任		二一
李現田	南宗	事務員	三〇
賀連清	社	社員	二四
賀德身	賀家營	司庫	二七
賀學培	監查主任		二七
魏卿佐	東北寺	執行主任	二七
王博仁	司庫		二七
何玉琦	桑園	監查主任	三〇
何濟時	事務員		二四
趙祿祥	陶墟	監查委員	三〇
馬桂藩	監查委員		三〇
王贊月	東沿村	執行主任	一五
王憲德	監查委員		一五
(以上十五社屬蠡縣)			

劉文昭	長	汝	副事務員	二七
劉玉鳳			執行委員	二四
劉瑞庭	南大良		執行委員	三〇
任佐昉			執行委員	三〇
馬金聲	南護駕林		執行主任	三〇
(以上三社屬安平)				
李廣儒	張登		事務員	二七
馬致昌	北鄧		執行委員	三〇
趙喜有	全昆		司庫	三〇
趙瑞祥	溫仁		執行主任	二四
趙義信			事務員	二七
陳錫慶	南段家莊		司庫	一八
陳文才			監查委員	一八
陳麗齋			社員	一八
趙秉崑	大柳樹		執行委員	三〇

附

錄

胡培珍		司庫	一八
張化廉		執行委員	三〇
張耀平		執行委員	三〇
(以上七社屬清苑)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邢山宜	范家莊	執行委員	一八
邢路通		事務員	三〇
王錦文	蔚城	執行主任	二四
冀樹森	油莊	社員	三〇
徐源激		社員	三〇
李全印		司庫	三〇
俞隆榮	西天宮營	執行委員	三〇
經選三		事務員	三〇
吳丕仁	王下	社員	三〇
趙欣然		社員	一八
田凌明	馬疔	執行主任	二二
王恩顯	南龐村	監查主任	二二
王振恆	北口營	執行委員	一八
顧輝光		司庫	三〇

二十五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寇仁軒	小馮	事務員	一二	陳禮登	大霧頭	事務員	三〇	王忠堂	堤北	事務員	三〇
馬際雲	杜林村	事務員	二四	陳喜林		監查委員	一八	王志成		執行主任	三〇
神念三		執行委員	一八	陳丕義		社員	三〇	李慎言	寺頭	執行主任	三〇
劉勤善	東莊里	事務員	三〇	趙讚	小梨元	副事務員	三〇	李振聲		事務員	三〇
(以上十一社屬東鹿)				趙未		社員	三〇	王蔭楠	南營	事務員	一八
于鳳岐	大鎮	監查委員	三〇	王趁	王家梨元	執行委員	三〇	王新友		執行主任	三〇
于鳳閣		社員	二四	權福身		社員	三〇	劉蘊剛	王家莊	事務員	三〇
曹乘離		執行主任	二四	李中修		執行委員	三〇	劉鳳岐		監查委員	三〇
王允	大梨元	司庫	三〇	陳守禮	大陳家莊	司庫	三〇	劉振坤	西三村	社員	三〇
張四德		事務員	二四	趙真僧	北劉家莊	社員	三〇	崔禮全		社員	三〇
楊小亂		執行委員	三〇	陳可敬	大興	事務員	三〇	劉其瑞		社員	三〇
張昌		監查委員	二四	田金玉		執行主任	三〇	劉拾開	西北留	監查委員	一八
王尊賢	秀武	監查主任	一二	韓尙志	方元	監查主任	三〇	劉殿臣		事務員	一五
王泰		執行主任	一二					段獎信	段莊	執行主任	三〇

段景居	司庫	二四	賈葵花	司庫	三〇	婁遜	監查主任	二四			
杜雅泉	杜家莊 事務員	三〇	李冲	田家莊 執行主任	一二	王學海	北馬 監查委員	三〇			
杜相需	司庫	三〇	李希	司庫	二四	(以上六十九社屬深澤縣)					
石樹棠	小鎮 執行委員	三〇	邢金聲	魏村 執行主任	一二				宋雲坡	許司馬 事務員	三〇
董立功	監查主任	二四	邢鎮東	事務員	六				耿連元	副事務員	二四
周佩璋	執行主任	三〇	王樹朋	北趙八莊 副事務員	三〇				崔盈華	崔路口 司庫	二四
何玉豐	小堡 執行主任	一二	郝景錄	事務員	三〇				崔全聲	執行委員	二四
何真山	監查主任	二四	段誠齋	高廟 事務員	一五				程贊卿	寨子村 監查主任	二四
曹英俊	馬鋪 副事務員	三〇	段錫三	事務員	一五				張秀卿	事務員	二四
李永	事務員	三〇	段書田	司庫	一五				劉銘新	大曹莊 執行主任	三〇
張景新	南劉家莊 執行主任	三〇	宋翹望	大直要 監查主任	二〇				劉潤芳	社員	三〇
張居安	副事務員	三〇	王震麟	河噏 事務員	一五				宋考道	東遠駕莊 監查主任	二四
張壽山	社員	二四	張穩山	執行主任	一二	耿玉峯	事務員	二四			
魏軼塵	監查委員		劉純粹	孝敬村 司庫	六	龐森林	張家莊 執行主任	二四			
賈積善	石橋頭 執行主任	二四	趙久	小霧頭 事務員	二四	龐審芳	監查主任	二四			

附

錄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二十八

辛組(出席以卅小時為不缺課)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蔡康懷	張村	事務員	二四
蔡金池		監查委員	二四
張道登	大賈村	事務員	二四
李韓林		宣傳員	二四
田玉章	兵曹村	社 員	一二
馮存義	西八弓	社 員	三〇
陳賢英	新村	社 員	二四
孫建章		社 員	一八
(以上六社屬饒陽)			
楊天隆	北旺	事務員	三〇
趙彩章		社 員	三〇
劉東登	辛莊	監查主任	三〇
(以上五社屬深縣)			
耿傳學		事務員	三〇
耿延俊		副事務員	三〇
耿榮綵		社 員	三〇
(以上三社屬晉縣)			
馬光斗	西王纏村	社 員	三〇
張振鐸		社 員	三〇
(以上一社屬定縣)			
石蔭壁	東流村	事務員	三〇
楊計明		執行委員	三〇
張友直		副事務員	六
(以上一社無校)			
時寶琛	馮家堡	執行主任	二四
時下瑛		司 庫	二四
劉蘭村	崔口鎮	宣傳員	二四
崔玉亭	吳家閣	執行委員	二四
(以上三社屬鹽山)			
范春芳	彭村	執行主任	三〇
范瑞祥		執行委員	三〇
吳允傑	南漳河	事務員	三〇
閻保萱		監查委員	三〇
陳德慶	商家林	社 員	三〇
范進忠	陌南鎮	事務員	三〇
趙茂林		司 庫	三〇
王文儒	宮家莊	監查主任	三〇

宋俊才	東尹官	事務員	三〇
宋振海		執行委員	三〇
劉德傑	權 寺	事務員	三〇
劉鵬鳴		社 員	三〇
張 銘	後 廠	事務員	三〇
于采鈞		社 員	三〇
張學熙	張高坦	執行主任	三〇
張廷漢		司 庫	三〇

(以上九社屬獻縣)

蘇天祥		社 員	三〇
張乃煒	韓 別	執行主任	三〇
楊雲甫		執行委員	三〇
毛印祥	小祝村	事務員	三〇
趙金蘭		監查主任	三〇
史文斌	馬戶生	司 庫	三〇
馬季麟		事務員	三〇
馬增盤		副事務員	三〇
馬萬蒼		監查主任	三〇
馬效麟		執行委員	二四
馬玉清		宣傳員	三〇
馬鴻瑞		社 員	三〇
馬金樹		社 員	二二
汪天彥	大管德	監查委員	三〇
周鴻珍		書記	三〇

汪永起		執行委員	一一
汪天雷		司 庫	二八
王雲程	小里文	事務員	三〇
李慶榮		執行委員	三〇
王權儒		社 員	二七
王煥琦		社 員	一八
王振翹		社 員	二〇
王兵同		社 員	二六
關俊明	杜王化	事務員	三〇
杜學智		執行委員	三〇
鄧占甲	後申魯	事務員	三〇
張樹桐		監查主任	三〇
陳國賢	南 曹	司 庫	二八

(以上九社屬河間)

附

錄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癸組(出席以卅小時爲不缺點)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馬錫智	北六百戶	司庫	三〇
馬壽祺		監查員	三〇
馬建中		監查員	三〇
王永安		社員	三〇
馬玉麟	孫家止務	執行主任	二六
邱國壁		司庫	三〇
張慶林	葉家屯	社員	三〇
郭振聲	馮樂莊	執行主任	三〇
高連元		事務員	三〇
程端元		社員	二三
李萬成	三百戶	執行主任	三〇
李福田		社員	一九
焦自修		社員	二二
蔣殿有		司庫	三〇
安善一	梁家務	執行主任	三〇
王得禮	王店子村	執行主任	一〇
李樹時	頭百戶	執行主任	三〇
鄭顯亭		社員	二五
楊寶善	四百戶	社員	三〇
張聚林	大王莊	執行主任	三〇
畢福來		監查主任	三〇
劉寶忠		事務員	三〇
劉寶順		監查員	三〇
李永士	辛屯村	執行主任	二〇
李守仁	李家務	執行主任	九
(以上十一社屬香河)			
李粹亭		司庫	九
(以上一社屬三河)			
鄭華亭	尹家河村	執行主任	三〇
鄭桂文		監查主任	一九
滕義齋	盛家屯	執行主任	一〇
蔡錫雲		監查員	二八
王樹泉	莊	執行主任	三〇
王政		副事務員	三〇
張子平	史家東儀	執行主任	一五
郭文祥	峯坡	執行主任	一八
(以上五社屬通縣)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癸組 (出席以卅小時爲不缺席)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馬錫智	北六百戶	司庫	三〇
馬壽棋		監查員	三〇
馬建中		監查員	三〇
王永安		社員	三〇
馬玉麟	孫家止務	執行主任	二六
邱國璧		司庫	三〇
張慶林	葉家屯	社員	三〇
郭振聲	馮樂莊	執行主任	三〇
高運元		事務員	三〇
程福元		社員	二三
李萬成	三百戶	執行主任	三〇
李福田		社員	一九
傅自修		社員	二二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蔣殿有		司庫	三〇
安善一	梁家務	執行主任	三〇
王得禮	王店子村	執行主任	一〇
李權時	頭百戶	執行主任	三〇
鄭顯亭		社員	二五
楊寶善	四百戶	社員	三〇
張樂林	大王莊	執行主任	三〇
畢福來		監查主任	三〇
劉寶忠		事務員	三〇
劉寶順		監查員	三〇
李永士	辛屯村	執行主任	二〇
(以上十一社屬香河)			
李守仁	李家務	執行主任	九

姓名	代表社名	在社職務	出席時間
李祥亭		司庫	九
(以上一社屬三河)			
顧華亭	尹家河村	執行主任	三〇
鄭桂文		監查主任	一九
滕義齋	盛家屯	執行主任	一〇
蔡明堂		監查員	二八
王樹泉	雷莊	執行主任	三〇
王政		副事務員	三〇
張子平	史家東儀	執行主任	一五
郭文祥	翠坡	執行主任	一八
(以上五社屬通縣)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叢刊目錄

甲種一號 Annual Report, 1927.

五號 Annual Report, 1923.

六號 民國十二年度賑務報告書

九號 Hand Book for Relief Workers, Advance edition, 1924 (重備本會公用)

十號 賑務指南(節本)(重備本會公用)

十二號 Annual Report, 1924.

十六號 Annual Report, 1925.

十七號 民國十四年度賑務報告書

十八號 農村信用合作社簿記程式(收費五角合作社用半價)

二十號 民國十五年度賑務報告書

廿一號 Engineering Accomplishments, 1927.

廿二號 華洋賑團工賑成績概報第三集

廿三號 Annual Report, 1927.

廿四號 民國十六年度賑務報告書

廿五號 賑務實施手冊(中英文重備本會公用)

廿六號 Annual Report, 1928.

廿七號 民國十七年度賑務報告書

廿八號 Annual Report, 1929.

廿九號 民國十八年度賑務報告書

乙種六號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之大概

十號 The Study of Chinese Rural Economy. (25 cents)

十五號 十四年度海關附加賑捐發放方法擬議書(中英文)

十七號 第一次合作講習會彙刊(收費四角)

十八號 Rural Co-operative Credit Societies-Moral Organization, Savings Regulations and other Rules. (收費一角)

廿三號 第二次合作講習會彙刊(收費三角)

廿五號 第三次合作講習會彙刊(收費五角)

廿七號 農村信用合作社會計規則(收費二角)

廿八號 "Instructive Director Relief."

廿九號 "Training Food Supply in China."

三十號 章程及各項規則(中英文)

卅一號 科學方法之救災速略

卅二號 農村信用合作社是什麼

卅三號 第四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卅四號 農村信用合作社章程(收費二角)

卅五號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已辦之工賑總表

卅六號 When A Natural Disaster Befalls,

卅七號 Their Reliefmen Among Chinese Farmers—O. I. F. I. O. 's Work in Rural Co-operation. (40 cents)

卅八號 Stocks for China's Arid Areas.

卅九號 會務計畫大綱

四十號 用耐旱籽種來防災

四十一號 Kamho in China's North-west—American Red Cross

Commissioner's Findings and Testimonials Thereof.

四十二號 耐旱籽種圖解

四三號 減糧手冊

四四號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收費二角)

丙種一號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會員因公往來旅費章程(中英文重備本會公用)

救災會刊 (中英合璧除八月外每兩月出版一次會外人士購閱每年一元)

合作訊 (中文月刊每期洋二分各信用合作社及社員免費寄贈)

上開各種出版物除特別記明者不計外除任一種

函索即寄不取分文多索酌附郵費

合 作 書 籍

中國華洋義賑救災總會出版

號	別	書	名	定	價	合作社用
甲 十八	乙 十七	農村信用合作社簿記程式 第一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Rural Co-operative Credit Societies—Model Constitution, Savings Regulations and other Rules.	一	四	角	二角五分 一角
二十三	二十五	第二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第三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三	五	角	一角五分
二十七	三十二	農村信用合作社會計規則 農村信用合作社是什麼	二	免	費	按年度折收
三十三	三十四	第四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農村信用合作社章程	免	免	費	按年度折收
三十七		Herr Raiffeisen Among Chinese Farmers—C. I. R. R. O.'s Work in Rural Co- operation	四	角	角	費
四十四		第五次合作講習會彙刊 合作訊	二	角	角	按年度折收 費

▲上列各書，存數無多，留心合作的同志及各社，要聚全套，請速購。▲上列各書，尤其是合作訊，與合作都有莫大關係，各社應該收集成套，一本不失，存在社中，以備參考。

▲本會優待試辦省區內各處合作社，出版之書籍，多半是免費贈送，即有必須收回印刷費者，各社亦得免費索取一本，如再多要，亦必特別減收，望各社注意。

BC
76.2-53